

公司代码：603169

公司简称：兰石重装

兰州兰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半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三、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 四、公司负责人张金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俭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敬学文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本半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目 录

第一节	释义.....	3
第二节	公司简介.....	5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7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10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3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36
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42
第八节	财务报告.....	43
第九节	备查文件目录.....	144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甘肃省国资委	指	甘肃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公司章程》	指	《兰州兰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股东大会	指	兰州兰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兰州兰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兰州兰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兰石重装、公司、本公司	指	兰州兰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兰石集团	指	兰州兰石集团有限公司
青岛公司	指	青岛兰石重型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新疆公司	指	新疆兰石重装能源工程有限公司
换热公司	指	兰州兰石换热设备有限责任公司
环保公司	指	兰州兰石环保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兰石重工	指	兰州兰石重工有限公司
西安重工	指	西安兰石重工机械有限公司
上海重工	指	上海兰石重工机械有限公司
传动公司	指	兰州兰石传动设备有限责任公司
检测公司	指	兰州兰石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铸锻公司	指	兰州兰石铸锻有限责任公司
球罐公司	指	兰州兰石球罐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精密公司	指	兰州兰石精密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精密设备	指	兰州精密石化设备有限公司
四方公司	指	兰州兰石四方容器有限责任公司
能源研究院	指	兰州兰石能源装备工程研究院有限公司
兰石石油装备	指	兰州兰石石油装备工程有限公司

铸造公司	指	兰州兰石铸造有限责任公司
锻造公司	指	兰州兰石锻造热处理有限责任公司
建设公司	指	兰州兰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公司	指	兰州兰石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兰石物业	指	兰州兰石物业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国际工程公司	指	兰州兰石能源装备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兰石房产	指	兰州兰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甘肃国投	指	甘肃省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光大信托	指	光大兴陇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金石投资	指	金石投资有限公司
祁连山	指	甘肃祁连山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新疆建厂、新疆公司建设项目	指	新疆兰石重装能源工程有限公司建设项目
专业核电装备生产建设项目	指	青岛兰石重型机械设备有限公司专业核电装备生产厂房投资项目
报告期	指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第二节 公司简介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兰州兰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兰石重装
公司的外文名称	Lanzhou LS Heavy Equipment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LSHEC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张金明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高峰	胡军旺
联系地址	甘肃省兰州市兰州新区昆仑大道（纬一路）西段528号	甘肃省兰州市兰州新区昆仑大道（纬一路）西段528号
电话	0931-2905396	0931-2905396
传真	0931-2905333	0931-2905333
电子信箱	zqb@lshec.com	zqb@lshec.com

三、 基本情况变更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甘肃省兰州市兰州新区昆仑大道（纬一路）西段528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730314
公司办公地址	甘肃省兰州市兰州新区昆仑大道（纬一路）西段528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730314
公司网址	http://www.lshec.com
电子信箱	zqb@lshec.com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变更情况简介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sse.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本公司证券部

五、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兰石重装	603169	

六、 公司报告期内注册变更情况

注册登记日期	2015年6月9日
注册登记地点	甘肃省兰州市兰州新区昆仑大道（纬一路）西段528号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620000000007467
税务登记号码	620101720257525
组织机构代码	72025752-5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707,328,364.69	711,643,389.11	139.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57,165,702.39	37,397,506.55	1,657.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2,789,667.93	35,339,997.75	-63.8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41,371.05	23,167,720.10	-85.58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902,920,757.55	1,334,650,710.55	42.58
总资产	6,219,816,884.87	6,084,766,768.20	2.22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948	0.0761	813.0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948	0.0761	813.0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35	0.0720	-81.2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0.23	4.73	增加750.53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78	4.47	减少82.55个百分点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2015 年上半年，公司依据前期约定，向兰石集团转让原址兰州市七里河区土地，报告期内公司确认土地转让收入 89,013.10 万元，土地转让成本（含税金）13,520.38 万元，土地转让利润 75,492.72 万元。该项营业收支具有特殊性，属于非经常性损益。受此因素的影响，公司本期营业收入、净利润及每股收益较上年同期大幅增加。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公司本期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 10,555.40 万元，增加了 14.83%；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减少 2,255.03 万元，减少了 63.81%。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较上年同期下降的原因为：出城入园后公司的固定资产大幅增加，导致固定资产折旧增加 3,064.79 万元；固定资产的增加及经营规模的扩大使得银行借款大幅增加，导致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 1,834.30 万元；资产减值损失增加 970.49 万元。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756,636,919.31	其中处置给兰石集团原址七里河厂区土地净损益 754,927,165.08 元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281,717.76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87,147.6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所得税影响额	-113,729,750.24	
合计	644,376,034.46	

本公司对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的确认依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证监会公告[2008]43号）的规定执行。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一、董事会关于公司报告期内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随着国内经济发展步入新常态，经济增速逐步回落、经济下行压力仍然较大，同时国家对经济结构调整的力度也不断加大，进一步深化体制机制改革，以增强市场主体活力。受宏观经济增速放缓及经济产业结构调整等因素，直接影响石油、化工行业的发展，导致石油、化工行业增速回落，新增固定资产投资减缓，对能源装备等需求回落，但随着国家加快推进成品油质量升级，势必会推动国内炼油装置进一步升级，炼化设备市场需求将保持长期增长。

为应对错综复杂的经济形势和行业形势，报告期内，董事会紧紧围绕年初制定的经营计划与发展目标，各项工作顺利开展。

一是充分利用公司上市、产能提升、信息化建设“三大平台”，深入推进转型战略实施，从传统制造领域向新能源装备制造领域转型，在稳固炼油化工、煤化工市场的基础上，不断拓展公司产业链，积极开拓核电市场、化工市场、采暖市场和军工市场等市场领域；从制造向制造加服务转型，努力开拓检维修业务市场；从关键设备制造向工程化总包转型，以项目管理为依托，实施 EPC 工程总包；从国内市场向国内加国际市场转型，公司紧紧抓住“一带一路”建设的良好机遇，努力开拓国际市场；从制造向实业加资本转型，借助公司上市平台，制定了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并上报证监会，为公司资本运作奠定了基础；

二是以管理创新为抓手，开展精细化管理；实施“前端化营销、系统化营销”的前端营销方式，拓展市场领域，抢抓市场份额；实施技术支撑转型，推进重点专项开发攻关与工艺优化，积极开发国内外新产品；优化运营流程，结合出城入园后生产运营实际，按照管理专业化、机构扁平化的原则，实施专业化生产；探索实施项目管理，夯实工程化基础，不断提升公司运营效率与管理水平；

三是严格落实成本控制目标责任制度，从增收和节支两方面出发，结合成本费用控制关键点，制定了成本费用控制方案及落实措施，从产、供、销、研发、工艺等全方位对降本增效制定落实方案，明确内部单位降本增效考核目标，提高管理干部和生产人员的成本控制意识，从采购、生产、销售等全过程控制生产成本；

四是持续改进和完善内部控制体系，不断细化公司各项内控制度，通过对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使内部控制制度得以有效执行，防范企业运营风险，提升公司运营效率，使公司在报告期内平稳健康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业绩稳步增长,实现营业收入 170,732.84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139.91%;实现利润总额 77,493.21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1,503.69%;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5,716.57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1,657.24%,扣除公司向兰石集团转让原址兰州市七里河区土地的非经常性损益后,公司 2015 年上半年净利润为 1,278.97 万元。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1,707,328,364.69	711,643,389.11	139.91
营业成本	757,899,121.64	538,509,272.84	40.74
营业税金及附加	31,446,432.98	1,224,897.93	2,467.27
销售费用	26,125,156.23	22,564,484.77	15.78
管理费用	56,638,512.19	68,102,415.56	-16.83
财务费用	44,536,486.27	26,193,504.46	70.0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41,371.05	23,167,720.10	-85.5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6,465,226.04	-178,664,291.86	-172.2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6,642,186.87	157,589,821.04	145.35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 139.91%,主要系公司本期转让原址兰州市七里河区土地取得转让收入 890,131,000.00 元所致,扣除该项收入后,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 14.83%。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增加 40.74%,主要系公司本期转让原址兰州市七里河区土地结转转让成本 104,790,354.21 元所致,扣除该项成本后,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增加 21.28%。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无。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无。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 70.03%,主要系公司出城入园后固定资产大幅增加、经营规模的扩大导致银行借款大幅增加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下降 85.58%,主要原因为本期贷款回收较上年同期增幅不大、而随着经营规模的扩大流动资金投入加大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下降 172.28%,主要原因为本期持续支付出城入园产业升级项目款项,以及移动工厂建设项目、新疆建

厂项目、专业核电装备生产建设项目的资金投入较大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 145.35%,主要系公司出城入园后固定资产大幅增加、经营规模的扩大导致银行借款大幅增加所致。

营业税金及附加变动原因说明:营业税金及附加较上年同期增加 2,467.27%,主要系公司本期原址兰州市七里河区土地转让收入计提营业税金及附加 30,413,480.71 元所致,扣除该项税金后,营业税金及附加较上年同期减少 15.67%。

2 其他

(1) 公司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公司本期利润总额为 77,493.22 万元,较上年同期 4,832.19 万元,增加 72,661.03 万元,增长 1,503.69%;本期净利润为 65,716.57 万元,较上年同期 3,739.75 万元,增加 61,976.82 万元,增长 1,657.24%。增长的原因为:2015 年上半年,公司依据前期约定,向兰石集团转让原址兰州市七里河区土地,报告期内公司确认土地转让收入 89,013.10 万元,土地转让成本(含税金) 13,520.38 万元,土地转让利润 75,492.72 万元。该项营业收支具有特殊性,属于非经常性损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影响后,公司本期实现净利润为 1,278.97 万元。

(2) 公司前期各类融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实施进度分析说明

公司于 2015 年 5 月 21 日召开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议案(详见公司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的公司(临 2015-035)《兰州兰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已获得中国证监会受理(详见公司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的公司(临 2015-045)《兰州兰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受理的公告》)。

(3) 经营计划进展说明

公司紧紧围绕年初制定的经营计划,特别是公司 2014 年 11 月出城入园产业升级项目竣工投产后,从板块资源整合、产能释放、专业化生产、技术研发、拓展新领域等入手,公司生产经营步入正轨,公司各项经营工作顺利开展。

在董事会的带领下,2015 年上半年,公司紧紧抓住“一带一路”建设的历史性机遇,稳步推进各项经营工作:充分利用公司上市、产能提升、信息化建设“三大平台”,推进转型战略实施,积极拓展和延伸新领域,完善基地建设和产业布局,提高专业化生产程度。报告期内,新疆公司建设项目、专业核电装备生产建设项目按计划顺利推进。

(二) 行业、产品或地区经营情况分析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 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 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炼油化工设备	384,173,770.18	302,886,119.28	21.16	-7.49	0.75	减少 6.45 个百分点
快锻液压设备	82,397,765.02	63,121,032.07	23.39	-20.75	-31.98	增加 12.65 个百分点
煤化工设备	214,119,957.39	169,821,950.27	20.69	226.07	267.93	减少 9.02 个百分点
球罐设备				-100.00	-100.00	减少 9.13 个百分点
核电设备	683,760.68	285,037.53	58.31	-50.94	-69.11	增加 24.53 个百分点
换热设备	108,778,975.04	92,825,904.20	14.67	34.38	38.96	减少 2.82 个百分点
其他	11,487,704.21	10,031,395.34	12.68	-57.59	-52.70	减少 9.04 个百分点
合计	801,641,932.52	638,971,438.70	20.29	14.56	19.78	减少 3.47 个百分点

2、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国内	777,963,780.78	11.17
国外	23,678,151.74	不适用
合计	801,641,932.52	14.56

(三) 核心竞争力分析

1、 兰石品牌

公司 60 余年专注于炼油、化工高端能源核心装备制造，在炼油化工等重大技术装备制造领域创造了一个又一个国产化设备零的突破，为国内炼化企业的装备配套与技术更新提供了优质的产品与服务，在行业和市场树立了良好的品牌形象，“兰石”装备获得了用户的高度认可，在国内具有极高的知名度。公司的主导产品四合一连续重整反应器、板焊式加氢反应器等均代表国内领先制造水平，快速锻造液压机组系列产品“国内领先、国际先进”，BR1.6 板式换热器、全焊式板式换热器、宽通道焊接式板式换热器等板式换热器连续十六年行业质量抽查中名列第一。

2、 完善的技术创新体系和雄厚的科技实力

通过多年的技术积淀，公司积累了大量精密设备、大型设备运用过程中的经验数据，掌握了丰富、独有的大型、重型装备研发及制造工艺技术，构建了产、学、研相结合的技术创新体系，具备科技成果孕育、转化、量产能力。近几年，公司每年申请专利十余项，知识产权拥有量的增长，使公司科技创新能力不断增强。在石油炼化专用装备生产领域，通过对设备运用和制造工艺的优化，形成了厚壁筒节的成型、高压螺纹换热器大螺纹的整体加工、大直径厚壁反应器的现场组焊等多项非专利技术；在快速锻造液压机组研发及生产领域，通过对国外技术的消化及创新，形成了独有的大型设备机电液一体化集成技术；在板式换热器研发制造领域，通过引进德国技术，相继完成了一系列换热器产品的开发应用，全焊式板式换热器填补了中国板式换热器行业的一项空白，宽通道焊接式板式换热器打破了国外公司对中国市场的垄断，H450/H500 系列大型板式换热器成功应用于多个核电站。

3、 高素质的人力资源队伍和管理体系

公司拥有一批既具有丰富管理经验又具备专业知识的高级管理人才，主要管理人员在大型、重型高压容器、液压机组以及板式换热器行业具有超过 20 年的实践经验，具备丰富的专业知识，尤其在大型项目管理方面具有丰富经验。经过多年的管理经验积累，建立了完善的适应市场和国

际化经营的管理体系，形成了完备的管理制度，2014 年公司开始实施 ERP、PLM、MES 等系统，使得公司管理效率和水平不断提升。公司拥有的管理体系为公司的进一步发展提供了有力保障。

4、完善的生产布局

公司拥有兰州新区高端能源装备设计生产基地、青岛高端能源装备生产、研发设计及出口基地、哈密大型能源装备设计制造三大基地和超大型压力容器现场制造移动工厂。其中：兰州新区高端能源装备设计生产基地于 2014 年建成投产，其位于我国陆域版图的几何中心，处于丝绸之路经济带的“钻石节点”，可为中西部地区炼油化工及煤化工企业就近提供高压容器产品。青岛高端能源装备生产、研发设计及出口基地，位于国家级新区青岛西海岸新区内，紧靠青岛跨海大桥和港口，可以兼顾沿海、内陆及国外出口市场。哈密大型能源装备设计制造基地以超大型煤制气、煤制油、煤焦油加氢用气化炉、费托反应器、炼化加氢反应器等核心设备为主，兼顾煤化工配套设备。移动工厂可与三大基地相结合，实现产能最佳配置。完善的生产布局，使得生产布局优势进一步得到提升。

5、国内领先、国际一流的装备能力

公司通过不断积累与更新，建成了大量大型、重型压力容器制造设施，借助公司出城入园产业升级以及青岛、新疆基地建设，瞄准世界前沿技术，加快装备升级改造，加快淘汰落后工艺技术和设备，推广应用自动化、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等先进制造系统、智能制造设备及大型成套技术装备，提高公司装备制造技术水平，部分设备制造（加工）能力处于国内领先水平。公司自行研制的大四辊全液压卷板机为世界卷板能力最大的设备之一，最大卷板宽度 3 米、最大卷板厚度 280mm，并购置了大量先进的其他大型设备：天然气加热炉炉膛容积 8m×9m×30m，最大载重 1,200 吨；80 吨封头堆焊用大型变位机和多台瑞典 ESAB 焊接机，可完成高压厚壁压力容器的焊接工作；9MVe 直线加速器可满足厚度小于 350mm 钢铁材料的无损检测；经进一步完善，单台设备起吊能力可达 1,200 吨，生产基地高压容器产品最大直径可达 6 米，用户现场高压容器产品最大直径可达 10 米，能完全满足炼油化工企业所需的超大直径关键核心设备的承制。

6、突出的大型设备现场制造组装及工程施工能力

公司拥有大量现场组装工艺设备，并自行设计制造了可移动式计算机控制燃油局部热处理炉，通过多次现场制造施工，培养了一支能适应现场施工环境的大型装备现场组装技术队伍，大型、重型反应器设备常常分段或分片到货，在施工现场进行拼组装、焊接成整体。现场拼组装场地的合理布置，解决了大型、重型压力容器装备不断向大型化后的运输限制。子公司兰石重工积累了丰富的机电液一体化集成技术，通过多个快速锻造液压机组的研制及普通水压机的改造形成了一

支高素质的机电液一体化大型装备现场组装技术队伍，在大型、重型容器的制造和现场组焊及快速锻造液压机组的现场组装方面达到国内领先水平。公司大型、重型压力容器装备已由单台产品制造向工程化、成套化迈进，逐步实现 EPC 工程总包，为客户提供从研发、设计、制造、安装到售后技术服务的全过程解决方案。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无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持有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金融类公司委托理财及衍生品投资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投资理财及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报告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2014	首次发行	16,800.00	2,633.75	15,355.10	1,458.14	存于募集资金专户
合计	/	16,800.00	2,633.75	15,355.10	1,458.14	/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p>2014年10月9日,公司向社会公众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0000.00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1.68元,共计募集资金168,000,000.00元,扣除承销和保荐费用28,800,000.00元后的募集资金为139,200,000.00元,已由主承销商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4年9月29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扣除公司自行支付的中介机构费用和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9,590,000.00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129,610,000.00元。</p> <p>截止2014年9月29日,本公司上述发行募集的资金已全部到位,业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以“瑞华验字[2014]62010010号验资报告”验资报告验证确认。</p> <p>2014年度募集资金专户共使用127,213,531.71元,其中:募投项目使用募集资金88,823,531.71元(截止2014年12月31日,公司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投入88,823,531.71元,包括公司于2014年10月21日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利用自有资金先期投入募集资金项目79,776,700.00元和2014年10月21日起至2014年12月31日止会计期间直接投入募投项目资金9,046,831.71元),支付发行费用共计38,390,000.00元。收到银行存款</p>			

	<p>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89,357.21 元。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募集资金余额为 40,875,825.50 元。</p> <p>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专户共使用 26,337,544.40 元, 均用于募投项目建设。收到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43,087.13 元。截止报告期末, 募集资金余额为 14,581,368.23 元。</p>
--	---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分析

公司名称	经营范围	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 比例	期末总资产 (万元)	期末净资产 (万元)	报告期内营业收入 (万元)	报告期内净利润 (万元)
青岛兰石重型机械 设备有限公司	A1 级、A2 级固定式高压容器(品种: 第三类压力容器, 高压容器限单层) 制造(具体经营范围、有效期以《特 种设备制造许可证》为准); 压力 容器、储罐、热交换器的制造(核 安全级别 2、3 级)(具体经营范围、 有效期以《中华人民共和国民用核 安全设备制造许可证》为准)。炼 油化工设备、通用机械的设计、 制造、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 动)。	10,000.00	100%	72,612.49	39,743.36	26,564.38	3,401.30
新疆兰石重装能源 工程有限公司	炼油、化工、煤化工、核电所需的 装备及工程的设计、制造、安装与 成套服务; 钻采及新能源装备及工 程的设计、制造(依法须经批准的 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 经营活动)。	10,000.00	100%	16,149.54	9,909.38		-70.15
兰州兰石球罐工程 有限责任公司	球型储罐工程设计、制造、安装以 及检验、检测; 球型储罐工程的技 术咨询服务; 炼油化工机械设备的 销售。	1,400.00	100%	6,331.61	2,579.50	4.77	-21.85

兰州兰石换热设备有限责任公司	各种换热设备系列的设计、制造、安装、咨询服务；机械零部件的加工；换热设备的成套及环保设备设计、生产、安装。	8,200.00	100%	66,454.46	19,984.58	10,889.69	4,747.17
兰州兰石重工有限公司	机电液一体化锻压装备的研发、设计、制造、销售、安装、调试及其成套与服务；货物与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以上项目国家禁止及须取得专项许可的除外）。	6,880.00	100%	41,869.77	14,236.71	10,050.37	925.76
兰州兰石精密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石化环保机械设备的设计、制造、销售、安装（以上项目国家禁止及须取得专项许可的除外）。	600.00	100%	2,249.26	369.84	1,622.94	-182.60
兰州兰石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金属及非金属材料物理检测和化学检测；几何量、热学、力学、电磁学等计量检定、校准及计量器具的修理；无损检测（RT、UT、MT、PT、TOFD）；环境保护监测；钢结构检测、建筑工程质量检测；在役压力容器和压力管道检测；检测技术咨询和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以上均需取得资格证或核准证后方可经营）。	5,000.00	100%	10,611.73	5,000.00		

2015年5月4日，公司二届二十四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将测试中心设立为全资子公司的议案》。2015年6月19日，检测公司已经完成工商注册登记，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2015年3月17日，公司二届二十二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对青岛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的议案》。2015年7月10日，青岛公司完成工商变更，注册资本为30,000万元。因青岛公司工商变更完成时间未在本报告期内，故上表中青岛公司注册资本仍为10,000万元。

5、非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项目进度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项目收益情况
新疆公司建设项目	50,000	目前项目已部分完成,建筑已部分完成建设,部分设备正在进行安装调试。	6,758.22	16,229.35	无
专业核电装备生产建设项目	45,000	核电容器联合厂房井桩工程、钢柱、钢梁部分安装完成,屋面支撑、系杆、屋面底层板部分安装完成。	3,499.26	3,543.76	无
合计	95,000	/	10,257.48	19,773.11	/

公司于2015年5月21日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议案,确定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在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将用于新疆公司建设项目、专业核电装备生产建设项目、兰石重装“出城入园”产业升级完善项目及补充流动资金。(详见公司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司(临2015-035)《兰州兰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已获得中国证监会受理。(详见公司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司(临2015-045)《兰州兰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受理的公告》)。

在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前,公司可根据项目实际进展情况,先行利用自筹资金进行前期投入,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以募集资金置换前期投入资金。

二、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报告期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的执行或调整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 2013 第 43 号《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等文件要求，2014 年 4 月 7 日公司二届九次董事会及 2014 年 4 月 23 日公司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适用于上市公司的《公司章程》的议案，在公司章程的利润分配相关条款中明确了现金分红的优先顺序以及差异化多元化分红政策。

2015 年 4 月 8 日，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4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详见公司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的公司（临 2015-016）《兰州兰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以 2014 年末总股本 59115.526 万股为基数，对公司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送红股 6 股，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50 元，共分配利润 443,366,445.00 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完成后未分配利润余额为 196,047,611.07 元。2015 年 4 月 24 日，公司既定的现金分红方案已执行完毕。

三、其他披露事项

(一)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披露事项

无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重大诉讼、仲裁和媒体普遍质疑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三、资产交易、企业合并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股权激励情况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五、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公司预计 2015 年度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生产经营性关联交易总额为 30,455.00 万元，其中：关联采购 25,941.00 万元，关联销售 4,514.00 万元。	www.sse.com.cn 公告编号：临 2015-011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无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公司全资子公司新疆公司向建设公司采购生产用 7 台电动平车和配套低压地面供电系统共计 445 万元。	www.sse.com.cn 公告编号：临 2015-005
公司处置子公司兰石重工部分资产共计 3,433.46 万元，所获资金专项用于向兰石集团支付出城入园产业升级项目建设及相关费用。	www.sse.com.cn 公告编号：临 2015-028
公司处置子公司精密公司部分资产共计 1,332.50 万元，所获资金专项用于向兰石集团支付出城入园产业升级项目建设及相关费用。	www.sse.com.cn 公告编号：临 2015-029
公司出城入园产业升级项目涉及于原址七里河厂区土地的土地使用权转让给兰石集团，土地转让总金额为 89,013.10 万元，所获资金专项用于向兰石集团支付出城入园产业升级项目建设及相关费用。	www.sse.com.cn 公告编号：临 2015-040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无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六、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1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适用 不适用**(1) 托管情况**适用 不适用

托管情况说明：

兰石集团于 2013 年 9 月进行子公司股权重组事宜，其中将四方公司收购为兰石集团全资子公司并将四方公司的业务转由本公司托管经营。2014 年 8 月，四方公司启动注销，托管关系在四方公司注销完成后终止。截至报告期末，四方公司已完成税务登记注销，正在进行工商登记注销。

(2) 承包情况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是否存在反担保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0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00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100,000,0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100,000,000.0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100,000,000.0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5.25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担保情况说明													

3 其他重大合同或交易

兰石重装出城入园产业升级项目于 2014 年完工，该项目涉及的资产处置、原址土地受让等事宜，经公司 2015 年 5 月 21 日、2015 年 6 月 25 日召开的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与兰石集团签署合同确认事宜如下：

(1) 根据《兰石重装处置子公司兰州兰石重工有限公司部分资产合同》，双方确认资产处置总金额为 3,433.46 万元，公司所获资金专项用于向兰石集团支付出城入园产业升级项目建设及相关费用；

(2) 根据《兰石重装处置子公司兰州兰石精密机械设备有限公司部分资产合同》，双方确认资产处置总金额为 1,332.50 万元，公司所获资金专项用于向兰石集团支付出城入园产业升级项目建设及相关费用；

(3) 根据《兰石重装原址七里河厂区土地使用权转让合同》，双方确认土地转让总金额为 89,013.10 万元，公司所获资金专项用于向兰石集团支付出城入园产业升级项目建设及相关费用。

上述重大合同相关情况，公司已在临时公告（临 2015-028，临 2015-029，临 2015-040）中披露。

七、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上市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兰石集团	①兰石集团将相关的经营性资产投入到兰石重装后，目前作为控股型公司存在，控制的企业中没有从事与兰石重装生产经营相同的产品、相类似或具有替代性的产品。②兰石重装已经投资的项目，兰石集团承诺将不再投资相同、相似或具有替代性的项目。兰石集团也将通过控制关系向所控制的子公司要求不投资与兰石重装投资项目相同、相类似、具有替代性的项目。③兰石集团承诺未来将不会通过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投资、收购、联营、合营、承包、租赁经营或其他拥有股份、权益的方式）从事对兰石重装的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业务；兰石集团也将通过控制关系要求所控制的子公司不会通过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投资、收购、联营、合营、承包、租赁经营或其他拥有股份、权益的方式）从事对兰石重装的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业务。④如兰石集团及其下属控股企业、参股企业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与兰石重装主营业务构成	长期有效	否	是		

			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兰石集团将及时告知兰石重装并尽力帮助兰石重装获得该商业机会。⑤兰石集团将充分尊重兰石重装的独立法人地位，保障兰石重装独立经营、自主决策。将严格按照《公司法》以及兰石重装《章程》的规定，促使经本公司提名的兰石重装董事依法履行其应尽的诚信和勤勉责任。⑥如果兰石集团违反上述承诺，由此所得收益归兰石重装所有，并向公司董事会上缴该等收益；由此给兰石重装造成经济损失，兰石集团愿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⑦本承诺效力持续至兰石集团不再对兰石重装有重大影响时止。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兰石集团	兰石集团为解决下属子公司四方公司和兰石重装之间的同业竞争，承诺注销四方公司，现已不再以四方公司主体承接新订单，只处理原有业务，四方公司注销工作已启动。随着注销工作的完成，兰石重装与四方公司之间的同业竞争问题将得到彻底解决。截止本报告期末，兰石集团已启动注销四方公司程序，发布注销公告，注销工作正在进行中。不存在超过承诺履行期限的情况。	无明确到期日	否	是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兰石集团	兰石集团承诺：自兰石重装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本次发行前已持有的兰石重装 34,946.5260 万股股票，也不由兰石重装回购该部分股份。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兰石重装股份上市后 6 个月内如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控股股东持有本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	2014 年 10 月 9 日至 2017 年 10 月 9 日	是	是		

与首次公开发行的承诺	股份限售	兰石集团	<p>兰石集团承诺：所持兰石重装股票锁定期满之日起两年内，每年减持股份不超过兰石重装总股本的10%。减持价格不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价格。期间如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将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价格调整。将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大宗交易系统进行减持。减持前将提前3个交易日通知发行人减持事宜并予以公告后，再实施减持计划。如以上承诺事项被证明不真实或未被遵守，则兰石集团出售股票收益归兰石重装所有，兰石集团将在5个工作日内将前述收益缴纳至兰石重装指定账户，如因兰石集团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兰石集团将向兰石重装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如怠于承担前述责任，则兰石重装有权在分红时直接扣除相应款项。</p>	2017年10月9日至2019年10月9日	是	是		
与首次公开发行的承诺	其他	兰石集团	<p>兰石重装于2013年8月收购了精密公司、环保公司和换热公司部分股权，使其成为全资子公司。兰石集团做出以下承诺：“上述三家公司在出城入园搬迁之前，按现有约定，继续使用兰石集团土地；上述三家公司在出城入园搬迁过程中，享受的政府对房屋建筑物和不可搬迁设备的补偿金额将全额归相应公司所有，如实际收到的补偿金额小于搬迁时相应资产的账面价值或本次股权收购时相应资产评估价值的差额部分，将由兰石集团全额补偿，并在搬迁完成后及时办理款项划转手续。”</p>	已完成	是	是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兰石集团	根据 2013 年 8 月 2 日兰石重装 201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出城入园项目建设框架协议》，和 2014 年 4 月 7 日兰石重装 201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出城入园建设进展情况与实施出城入园搬迁的议案》，结合目前出城入园产业升级项目的进展，兰石集团对兰石重装出城入园产业升级项目委托代建资产移交事宜做出承诺，承诺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4 年 9 月 2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招股说明书。	已完成	是	是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兰石集团	兰石集团作为兰石重装的控股股东。为了更好的规范上市公司治理，切实保护中小投资者权益，认真履行作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应尽的义务，不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特郑重承诺如下：兰石集团及其控制的关联方在生产经营过程中，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保护上市公司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的相关规定，认真落实监管部门各项规章及工作指引，兰石集团及其控制的关联方不发生占用兰石重装资金的情形。若兰石集团及其控制的关联方发生占用上市公司资金情形，给兰石重装及其投资者造成任何损失及不良后果，兰石集团将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法律责任及法律后果，包括但不限于向兰石重装承担由此而产生的全部民事赔偿责任。	长期有效	否	是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兰石集团	2011 年 8 月 23 日，按照兰石集团投资文件“集团发【2011】60 号”以及 2011 年 8 月 22 日《投资资产置换协议》，兰石集团将该宗地作为投资投入到换热公司，换热公司未单独办理土地使用权证。该	无明确到期日期	否	是		

			宗土地已取得“兰国用(2007)第 Q01091-15 号”《国有土地使用权证》，证载权利人为兰州兰石集团有限公司，尚未变更土地使用权权利人。兰石集团出具承诺“上述土地归属换热公司，出城入园时相关土地处置收益归换热公司所有。”					
与首次公开发行的承诺	解决关联交易	兰石集团	2014 年 8 月 1 日，为减少和规范兰石集团及其关联方与兰石重装之间的关联交易，兰石集团作为兰石重装控股股东，就兰石重装委托子公司兰州兰石能源装备国际工程有限公司从事进口钢材业务的相关事项承诺如下：从做出承诺之日起 2 年内，在接受兰石重装的外贸进口代理业务时，按代理合同的约定，为兰石重装进口所需的原材料，以市场公允的价格收取代理费用。在兰石重装设立专门的外贸职能部门，并具有独立开展外贸业务的能力后，兰石集团及其子公司不再接受兰石重装的委托从事进口代理及相关外贸业务。	2014 年 8 月 1 日至 2016 年 8 月 1 日	是	是		
与首次公开发行的承诺	股份限售	金石投资	金石投资承诺：持有的兰石重装 5,619 万股股票自兰石重装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本次发行前已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014 年 10 月 9 日至 2015 年 10 月 9 日	是	是		
与首次公开发行的承诺	股份限售	金石投资	金石投资承诺：公司所持股票锁定期满后 2 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并上市时公司股票的发行价格；将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大宗交易系统方式进行减持；锁定期满后的 12 个月内，累计减持股份比例不超过本公司届时所持股份总数的 90%，锁定期满后 24 个月内，累计减持股份比例不超过届时所持股份总数的 100%；如进行减持，将提前 3 个交易日通知发行人减持事宜并予	2015 年 10 月 9 日至 2017 年 10 月 9 日	是	是		

			以公告后，再实施减持计划。如以上承诺事项被证明不真实或未被遵守，则公司出售股票收益归发行人所有，公司将在 5 个工作日内将前述收益缴纳至发行人指定账户，如因公司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公司将向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公司怠于承担前述责任，则发行人有权在分红时直接扣除相应款项。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甘肃国投	甘肃国投承诺：持有的兰石重装 5,700 万股股票自兰石重装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本次发行前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014 年 10 月 9 日至 2015 年 10 月 9 日	是	是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甘肃国投	甘肃国投承诺：公司所持兰石重装股票锁定期满之日起 2 年内，每年减持股份不超过发行人股份总量的 10%。减持价格不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价格。期间如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将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价格调整。将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大宗交易系统进行减持。减持时将提前 3 个交易日通知发行人减持事宜并予以公告后，再实施减持计划。如以上承诺事项被证明不真实或未被遵守，则其出售股票收益归发行人所有，且将在 5 个工作日内将前述收益缴纳至发行人指定账户，如因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向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如怠于承担前述责任，则发行人有权在分红时直接扣除相应款项。	2015 年 10 月 9 日至 2017 年 10 月 9 日	是	是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2015 年 4 月 8 日，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 2015 年度公司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公司续聘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 201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详见公司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 sse. com. cn 的公司（临 2015-016）《兰州兰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九、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 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治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公司治理的最新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规范公司运作，强化内部管理，公司治理水平和运行质量不断提高，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各尽其责、恪尽职守、规范运作，切实维护了广大投资者和公司的利益。公司于 2015 年 5 月 4 日召开第二届二十四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管理办法》，充分保障中小投资者依法行使权利。公司治理情况具体如下：

1、**股东与股东大会：**按照公司《章程》规定，股东按其所持股份享有平等地位，并承担相应的义务。公司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规范，在审议有关关联交易的议案时，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确保关联交易公平合理。历次股东大会均有律师现场见证，股东大会决议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2、**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控股股东严格按《公司法》要求依法行使出资人的权利并承担义务，不存在侵占公司资产、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具有独立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

与控股股东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和业务方面做到了“五独立”。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均独立运作，确保公司重大决策由公司独立作出和实施。

3、关于董事和董事会：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选聘程序选举董事，公司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 3 名为独立董事，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各位董事严格依据《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制度》的要求，从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出发，忠实、诚信、勤勉地履行职务。董事会会议严格按照规定的会议议程进行，并有完整、真实的会议记录。

4、关于监事和监事会：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选聘程序选举监事，公司监事会由三名监事组成，其中一名为职工代表，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监事严格按照《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对公司生产经营情况、财务状况以及公司董事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性、合规性进行监督，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5、投资者关系及相关利益者：公司根据《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积极拓宽与投资者沟通的渠道，充分尊重和维护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

6、信息披露与透明度：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公司的重大事项，并做好信息披露前的保密工作，确保所有股东以平等的机会获知公司应予公告的信息。

十二、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一) 董事会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或核算方法变更的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由于公司出城入园产业升级形成的固定资产在建筑结构、技术性能、耐用年限等方面，与原固定资产存在较大的差异，公司于 2015 年 3 月 17 日召开二届二十二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固定资产折旧年限的议案》，并于 2015 年 4 月 8 日召开的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对公司固定资产折旧年限进行调整。该调整属于会计估计变更，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及相关规定，调整后的会计估计能够更准确、可靠的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二) 董事会对重要前期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2015 年第一季度报告中现金流量表相关数据分类有误，将“投资活动现金流出项目”误计入“经营活动流出项目”，导致相关财务指标反映有误。公司已对《2015 年第一季度报告》“第二节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第三节 重要事项”和“第四节 附表中《合并现金流量表》、《母公司现金流量表》相关数据及相关内容进行了更正（详见公司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的公司（临 2015-038）《兰州兰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第一季度报告更正公告》），并披露了更正后的《2015 年第一季度报告》。

2015 年第一季度报告中现金流量表编制出现分类错误，仅是公司 2015 年第一季度经营活动现金流出项目与投资活动现金流出项目金额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 2015 年第一季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产生影响。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491,155,260	83.08		294,693,156			294,693,156	785,848,416	83.08
1、国家持股	10,000,000	1.69		6,000,000			6,000,000	16,000,000	1.69
2、国有法人持股	407,865,260	68.99		244,719,156			244,719,156	652,584,416	68.99
3、其他内资持股	73,290,000	12.40		43,974,000			43,974,000	117,264,000	12.40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73,290,000	12.40		43,974,000			43,974,000	117,264,000	12.40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100,000,000	16.92		60,000,000			60,000,000	160,000,000	16.92
1、人民币普通股	100,000,000	16.92		60,000,000			60,000,000	160,000,000	16.92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591,155,260	100		354,693,156			354,693,156	945,848,416	100

2、 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2015年4月8日召开的兰州兰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4年度利润分配的方案（详见公司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 sse. com. cn 的公司（临 2015-016）《兰州兰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公司本次利润分配以 2014 年末总股本 59,115.526 万股为基数，对公司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送红股 6 股，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50 元，共分配利润 443,366,445.00 元（含税）。实施后公司总股本为 945,848,416 股，增加 354,693,156 股（详见公司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 sse. com. cn 的公司（临 2015-018）《兰州兰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利润分配实施公告》）。

3、 报告期后到半年报披露日期间发生股份变动对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无

4、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无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股东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60,336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兰州兰石集团有限公司	204,661,291	545,763,442	57.70	545,763,442	质押	148,000,000	国有法人
金石投资有限公司	33,714,000	89,904,000	9.51	89,904,000	质押	89,904,000	其他
甘肃省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3,381,554	89,017,478	9.41	89,017,478	无		国有法人
甘肃省祁连山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260,000	27,360,000	2.89	27,360,000	无		其他
光大兴陇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6,676,311	17,803,496	1.88	17,803,496	无		其他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转持二户	6,000,000	16,000,000	1.69	16,000,000	无		其他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万菱信中证环保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3,033,994	3,033,994	0.32		无		其他
靳东彪	387,817	1,058,142	0.11		无		境内自然人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产品	617,000	617,000	0.06		无		其他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中证环保产业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515,441	515,441	0.05		无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万菱信中证环保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3,033,994	人民币普通股	3,033,994
靳东彪	1,058,142	人民币普通股	1,058,142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产品	617,000	人民币普通股	617,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中证环保产业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515,441	人民币普通股	515,44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华中证环保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505,810	人民币普通股	505,81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盛中证申万一带一路主题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490,799	人民币普通股	490,799
甄树霞	406,028	人民币普通股	406,028
孙玉琴	404,700	人民币普通股	404,700
张彩芳	393,000	人民币普通股	393,000
林橄榄	363,500	人民币普通股	363,5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不知晓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公司无优先股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 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兰州兰石集团有限公司	545,763,442	2017年10月9日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本次发行前已持有的公司股票,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	金石投资有限公司	89,904,000	2015年10月9日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本次发行前已持有的公司股票,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3	甘肃省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89,017,478	2015年10月9日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本次发行前已持有的公司股票,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4	甘肃祁连山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7,360,000	2015年10月9日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本次发行前已持有的公司股票,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5	光大兴陇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17,803,496	2015年10月9日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本次发行前已持有的公司股票,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6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转持二户	16,000,000			股份源自国有股东持股转持社保基金，由兰石集团转让的13,380,974股限售期36个月，由甘肃国投与光大信托转让的合计2,619,026股限售期12个月。
---	-----------------	------------	--	--	---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三、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说明

无

第八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5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兰州兰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62,315,196.83	552,943,150.1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19,589,527.76	49,128,177.68
应收账款		1,181,396,835.15	1,094,787,146.34
预付款项		540,814,406.60	438,919,150.2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2,868,578.71	33,672,634.8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458,062,074.65	1,326,063,118.41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1,225,436.77
流动资产合计		3,795,046,619.70	3,526,738,814.4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164,309,913.25	2,224,713,583.05
在建工程		68,747,696.71	42,069,611.02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66,814,178.66	273,571,652.8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412,542.35	1,430,847.45
递延所得税资产		23,485,934.20	16,242,259.43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424,770,265.17	2,558,027,953.79
资产总计		6,219,816,884.87	6,084,766,768.2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545,000,000.00	1,197,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476,074,311.73	355,843,700.08
应付账款		837,848,051.19	802,383,767.57
预收款项		478,362,911.85	684,921,368.8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30,444,677.36	46,032,848.75
应交税费		22,915,619.23	3,960,337.34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362,929,042.48	1,384,237,642.67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2,799,999.96
其他流动负债		76,862,928.56	2,563,435.52
流动负债合计		3,830,437,542.40	4,479,743,100.7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50,000,000.00	52,100,000.17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210,000,000.00	110,000,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198,289,584.45	80,103,956.25
其他非流动负债		28,169,000.47	28,169,000.47
非流动负债合计		486,458,584.92	270,372,956.89
负债合计		4,316,896,127.32	4,750,116,057.6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945,848,416.00	591,155,26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4,574,498.53	44,574,498.5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1,360,751.71	1,583,118.10
盈余公积		57,923,777.85	57,923,777.8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853,213,313.46	639,414,056.0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902,920,757.55	1,334,650,710.55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1,902,920,757.55	1,334,650,710.5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219,816,884.87	6,084,766,768.20

法定代表人：张金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俭

会计机构负责人：敬学文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5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兰州兰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06,819,877.02	397,978,030.7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94,019,210.00	40,434,234.00
应收账款		867,796,527.50	897,710,012.16
预付款项		332,900,710.56	367,932,516.04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91,149,482.11	44,426,525.95
存货		927,542,526.38	781,467,073.11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2,749,136.54
流动资产合计		2,720,228,333.57	2,552,697,528.52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700,395,013.95	445,106,273.34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396,688,751.86	1,506,053,387.11
在建工程		29,509,050.68	38,176,818.11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29,021,724.69	225,876,605.0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957,546.99	10,814,761.93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272,572,088.17	2,226,027,845.55
资产总计		4,992,800,421.74	4,778,725,374.0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425,000,000.00	1,072,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459,824,088.93	321,701,441.98
应付账款		552,116,923.50	455,901,669.76
预收款项		368,013,283.69	523,167,181.36
应付职工薪酬		24,801,073.96	35,215,367.51
应交税费		10,419,775.25	146,534.98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1,096,995.42	927,982,241.64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340,000.00	68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2,861,612,140.75	3,336,794,437.2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50,000,000.00	50,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200,000,000.00	100,000,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170,401,472.91	63,670,140.60
其他非流动负债		18,371,666.67	18,371,666.67
非流动负债合计		438,773,139.58	232,041,807.27
负债合计		3,300,385,280.33	3,568,836,244.5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945,848,416.00	591,155,26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4,313,176.45	44,313,176.4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7,442,069.32	57,442,069.32
未分配利润		644,811,479.64	516,978,623.80
所有者权益合计		1,692,415,141.41	1,209,889,129.5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992,800,421.74	4,778,725,374.07

法定代表人：张金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俭

会计机构负责人：敬学文

合并利润表
2015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1,707,328,364.69	711,643,389.11
其中:营业收入		1,707,328,364.69	711,643,389.1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935,574,831.90	665,818,772.16
其中:营业成本		757,899,121.64	538,509,272.8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31,446,432.98	1,224,897.93
销售费用		26,125,156.23	22,564,484.77
管理费用		56,638,512.19	68,102,415.56
财务费用		44,536,486.27	26,193,504.46
资产减值损失		18,929,122.59	9,224,196.6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71,753,532.79	45,824,616.95
加:营业外收入		3,311,841.99	2,579,746.3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133,222.37	82,5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74,932,152.41	48,321,863.28

减：所得税费用		117,766,450.02	10,924,356.7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57,165,702.39	37,397,506.5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57,165,702.39	37,397,506.55
少数股东损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657,165,702.39	37,397,506.5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57,165,702.39	37,397,506.5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948	0.0761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948	0.0761

法定代表人：张金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俭

会计机构负责人：敬学文

母公司利润表
2015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1,441,556,888.96	541,539,233.59
减: 营业成本		633,422,873.52	432,664,260.29
营业税金及附加		30,427,674.14	383,668.04
销售费用		19,091,882.94	10,423,592.84
管理费用		29,237,840.15	36,248,388.33
财务费用		41,403,077.94	17,328,607.96
资产减值损失		16,525,692.18	8,675,458.11
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71,447,848.09	35,815,258.02
加: 营业外收入		340,000.00	951,342.17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 营业外支出			70,000.00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71,787,848.09	36,696,600.19
减: 所得税费用		100,588,547.25	7,827,772.8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71,199,300.84	28,868,827.39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571,199,300.84	28,868,827.39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张金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俭

会计机构负责人：敬学文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5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05,013,140.34	781,383,451.1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4,007,181.9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0,089,206.35	162,709,462.5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19,109,528.68	944,092,913.6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89,627,893.46	715,011,826.7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60,335,553.24	125,547,442.30

支付的各项税费		9,830,289.87	39,664,922.7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5,974,421.06	40,701,001.7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15,768,157.63	920,925,193.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41,371.05	23,167,720.1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75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2,537.0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4,852,56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705,097.0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86,465,226.04	221,979,182.29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390,206.64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6,465,226.04	224,369,388.9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6,465,226.04	-178,664,291.8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09,581,210.80	474,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9,581,210.80	474,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90,900,000.13	290,399,999.9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28,942,357.13	26,010,178.9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96,666.6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22,939,023.93	316,410,178.9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6,642,186.87	157,589,821.0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6,481,668.12	2,093,249.2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63,653,831.07	425,103,126.3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67,172,162.95	427,196,375.58

法定代表人：张金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俭

会计机构负责人：敬学文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5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53,600,057.87	514,262,075.05
收到的税费返还		4,007,181.9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7,483,905.29	90,878,937.1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35,091,145.15	605,141,012.2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30,357,503.89	582,860,745.9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2,909,002.72	74,353,683.7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39,080.20	16,433,096.3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0,472,907.91	25,958,503.0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45,078,494.72	699,606,029.1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9,987,349.57	-94,465,016.9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75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4,852,56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602,56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05,969,211.86	179,787,565.09
投资支付的现金		6,430,538.24	1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390,206.64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2,399,750.10	192,177,771.7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2,399,750.10	-146,575,211.7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34,000,000.00	374,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34,000,000.00	374,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81,000,000.00	109,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25,452,655.73	17,173,800.0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96,666.6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09,549,322.40	126,173,800.0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4,450,677.60	247,826,199.9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63,577.93	6,785,971.3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17,837,635.12	291,744,495.3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19,901,213.05	298,530,466.66

法定代表人：张金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俭

会计机构负责人：敬学文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5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 权益 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 具			资本公 积	减 : 库 存 股	其 他 综 合 收 益	专 项 储 备	盈 余 公 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 分 配 利 润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 额	591,155,260.00				44,574,498.53			1,583,118.10	57,923,777.85		639,414,056.07		1,334,650,710.55
加: 会计政策变 更													
前期差 错更正													
同一控 制下 企业 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 额	591,155,260.00				44,574,498.53			1,583,118.10	57,923,777.85		639,414,056.07		1,334,650,710.55
三、本期增减变 动金额(减少以 “-”号填列)	354,693,156.00							-222,366.39			213,799,257.39		568,270,047.00
(一) 综合收益 总额											657,165,702.39		657,165,702.39
(二) 所有者投 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 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 具持有者投入													

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354,693,156.00									-443,366,445.00		-88,673,289.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54,693,156.00									-443,366,445.00		-88,673,289.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222,366.39					-222,366.39
1. 本期提取							2,488,342.12					2,488,342.12
2. 本期使用							2,710,708.51					2,710,708.51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945,848,416.00			44,574,498.53			1,360,751.71	57,923,777.85		853,213,313.46		1,902,920,757.55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 权益 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 具			资本公积	减 ： 库 存 股	其 他 综 合 收 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利润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91,155,260.00				14,964,498.53			1,585,152.10	23,199,532.06		241,335,745.97		772,240,188.6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91,155,260.00				14,964,498.53			1,585,152.10	23,199,532.06		241,335,745.97		772,240,188.6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51,644.37				37,397,506.55		37,549,150.92
（一）综合收益总额											37,397,506.55		37,397,506.5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51,644.37					151,644.37
1. 本期提取							3,620,222.26					3,620,222.26
2. 本期使用							3,468,577.89					3,468,577.89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91,155,260.00			14,964,498.53			1,736,796.47	23,199,532.06		278,733,252.52		809,789,339.58

法定代表人：张金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俭

会计机构负责人：敬学文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5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91,155,260.00				44,313,176.45				57,442,069.32	516,978,623.80	1,209,889,129.5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91,155,260.00				44,313,176.45				57,442,069.32	516,978,623.80	1,209,889,129.5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54,693,156.00									127,832,855.84	482,526,011.84
(一)综合收益总额										571,199,300.84	571,199,300.8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354,693,156.00									-443,366,445.00	-88,673,289.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54,693,156.00									-443,366,445.00	-88,673,289.0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1,692,626.56				1,692,626.56
2. 本期使用							1,692,626.56				1,692,626.56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945,848,416.00				44,313,176.45			57,442,069.32	644,811,479.64		1,692,415,141.41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91,155,260.00				14,703,176.45				22,717,823.53	204,460,411.70	733,036,671.6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91,155,260.00				14,703,176.45				22,717,823.53	204,460,411.70	733,036,671.6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8,868,827.39	28,868,827.39
(一)综合收益总额										28,868,827.39	28,868,827.3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158,663.06				2,158,663.06
2. 本期使用							2,158,663.03				2,158,663.03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91,155,260.00				14,703,176.45			22,717,823.53	233,329,239.09		761,905,499.07

法定代表人：张金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俭

会计机构负责人：敬学文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一) 公司简介

兰州兰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系由兰州兰石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兰石集团）、甘肃省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甘肃国投）、金石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石投资）、甘肃祁连山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祁连山）、光大兴陇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光大兴陇）为发起人，经甘肃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甘肃省国资委）以甘国资产权[2010]15号《关于同意兰州兰石机械设备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文件批准，于2010年1月20日由兰州兰石机械设备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兰石有限）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兰石有限以其截止2009年12月31日经审计后的净资产372,786,487.39元，按1.308022763:1的比例折股，折合股份28,500.00万股并更名为兰州兰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的控股股东系兰石集团，兰石集团系甘肃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全资拥有的国有独资公司。

2011年9月21日，经甘肃省国资委甘国资发改组【2011】285号《关于兰州兰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资产重组方案的批复》以及本公司201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向兰州兰石重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兰石重工）全体股东定向增发股票19,264.00万股，用于收购兰石重工100%的股权；另外，本公司向兰石集团定向增发股票1,351.526万股，用于收购兰石集团二级核算单位测试中心的资产及其持有的兰州兰石换热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换热公司）15%的股权、兰州兰石精密机械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精密公司）20%的股权、兰州兰石环保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环保公司）20%的股权以及兰州兰石化工机械技术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化机公司）30%的股权。交易完成后，本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491,155,260.00元，本公司法人股东兰石集团持有本公司51.08%的股权。

2013年9月22日，经甘肃省国资委甘国资发改组【2013】274号《关于兰州兰石集团有限公司内部重组整合股权结构优化调整方案的批复》以及本公司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法人股东兰石集团收购21名自然人股东持有的本公司20.07%的股权，收购兰州兰石球罐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球罐公司）自然人股东持有的球罐公司49%的股权，收购环保公司自然人股东持有的环保公司80%的股权，收购精密公司自然人股东持有的精密公司80%的股权，收购换热公司其他股东持有的换热公司85%的股权；另外，向化机公司其他股东转让本公司持有的化机公司30%的股权。交易完成后，本公司法人股东兰石集团持有本公司71.15%的股权，球罐公司、环保公司、精密公司、换热公司成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其次，本公司不再持有化机公司的股份。

2014年3月18日，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了将环保公司股权划转至兰石重工的议案，环保公司已在2014年10月23日完成股东变更的工商变更登记，至此环保公司股权转至兰石重工。

2014 年 9 月 15 日,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签发的证监许可[2014]956 号文批准,兰石重装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0,000.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募集资金于 2014 年 9 月 29 日到位,业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瑞华验字【2014】62010010 号验资报告。2014 年 10 月 9 日,经上海证券交易所[2014]566 号文核准,公司向公开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 10,000 万股获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股票代码:603169;股票简称:兰石重装)。兰石重装注册资本变更为 591,155,260.00 元,其中兰石集团持股 57.70%,甘肃国投、金石投资、祁连山、光大兴陇、全国社保基金理事会分别持股 9.41%、9.51%、2.89%、1.88%、1.69%,限售条件的持股比例共计 83.08%,非限售条件的持股比例为 16.92%。

2014 年 10 月 28 日,根据本公司二届十八次董事会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炼化设备分公司的议案,2014 年 12 月 18 日,炼化设备分公司已经完成工商注销手续,炼化设备分公司注销后,其资产及债权债务由本公司承继。

2015 年 4 月 8 日召开的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 2014 年度利润分配的方案。利润分配方案为:以 2014 年末总股本 59115.526 万股为基数,对公司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送红股 6 股,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50 元,共分配利润 443,366,445.00 元(含税)。实施后公司总股本为 945,848,416 股,增加 354,693,156 股。

2015 年 5 月 4 日,根据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将二级核算单位测试中心设立为全资子公司的议案。主要是根据《甘肃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快发展生产性服务业促进产业结构调整升级的实施意见》(甘政发[2014]129 号),关于加快检验检测认证服务能力建设,完善检验检测认证服务体系,全面提升检验检测服务能力的要求,以及出城入园搬迁完成后,公司下属二级核算单位测试中心装备能力大幅提升,国家对检测市场的逐步放开及兰州新区检测市场空白的大好机遇,结合测试中心业务开展的需要,将其变更为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下属全资子公司。测试中心于 6 月取得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名称变更为:兰州兰石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检测公司),注册号:620100000037738(5-3)注册资本:50,000,000.00 元。

公司现持有甘肃省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62000000007467;注册资本 945,848,416.00 元,法定代表人:张金明;公司住所:兰州市兰州新区昆仑大道(纬一路)西段 528 号。公司营业期限暂定为 2001 年 10 月 22 日至 2051 年 10 月 22 日,期满后再续。

(二) 经营范围

公司所属行业:炼油化工专用设备制造,经营范围主要包括炼油、化工、核电所需的装备及工程的设计、制造、安装与成套与服务。

(三) 组织机构

本公司董事会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其他职能部门分别为:公司办公室、财务部、人力资源部、党委工作部、群工部、规划发展部、证券部、安全环保质量部、内控审计部、运营管理部、设计部、技术部、物流中心、市场营销部、容器设备部、特种材料设备部、工程部、移动工厂部、配套服务部;拥有兰石重工、换热公司、精密公司、青

岛兰石重型机械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岛公司）、球罐公司、新疆兰石重装能源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疆公司）、检测公司共 7 家全资子公司；拥有环保公司、上海兰石重工机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重工）、西安兰石重工机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安重工）、兰州精密石化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精密设备）共 4 家全资孙公司。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报告范围包括：兰石重装、七家全资子公司——兰石重工、换热公司、精密公司、青岛公司、球罐公司、新疆公司、检测公司。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1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 持续经营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4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

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公司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公司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②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10. 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

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2)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A. 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B. 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C. 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A. 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B. 本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③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按照其摊余成本法确定，即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金额。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为其初始取得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因持有意图或能力发生改变，或公允价值不再能够可靠计量，或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六条规定将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期限已超过两个完整的会计年度，使金融资产不再适合按照公允价值计量时，本公司将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改按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重分类日，该金融资产的成本或摊余成本为该日的公允价值或账面价值。

该金融资产有固定到期日的，与该金融资产相关、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或损失，在该金融资产的剩余期限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在该金融资产的剩余期限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没有固定到期日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或损失仍保留在股东权益中，在该金融资产被处置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

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①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②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

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5) 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③财务担保合同及贷款承诺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6)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 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于相关合同签署日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未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

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8)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9)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11. 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本公司单项金额重大是指单项金额达到应收款项余额 10%及以上且金额大于 2000 万元（含 20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余额百分比法、其他方法）	
已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款项除外，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按账龄段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分析法确定坏账准备计提的比例。	账龄分析法
本公司合并范围内的孙子公司之间的应收款项。	不计提坏帐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含 1 年）	1%	1%
1—2 年	5%	5%
2—3 年	10%	10%
3—4 年	30%	30%
4—5 年	50%	50%
5 年以上	100%	100%

本公司子公司兰石重工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按账龄段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对1年以内、1-2年、2-3年应收款项分别按照5%、10%、20%的比例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客观证据表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因其发生了特殊减值的应收款应进行单项减值测试。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结合现时情况分析法确定坏账准备计提的比例。

12.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公司存货分为：原材料、在产品及自制半成品、周转材料、产成品、库存商品。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量方法

日常业务取得的存货按实际成本计量；发出时按移动加权平均法和个别计价法计量。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存货，以该存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入账价值。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存货通常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作为确定换入资产成本的基础，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的，应当以换入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换入资产的成本。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存货的成本。

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存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入账价值；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存货，按公允价值确定入账价值。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按存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商品、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计算基础，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计算基础；没

有销售合同约定的存货（不包括用于出售的材料），其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即市场销售价格）作为计算基础；用于出售的材料等通常以市场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算基础。

资产负债表日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领用时采用一次摊销法摊销。

13. 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若某项非流动资产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资产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本公司已就处置该项非流动资产作出决议，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且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则该非流动资产作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核算，自划分为持有待售之日起不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按照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包括单项资产和处置组。如果处置组是一个《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所定义的资产组，并且按照该准则的规定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该处置组是资产组中的一项经营，则该处置组包括企业合并中所形成的商誉。

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单项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中的资产，在资产负债表的流动资产部分单独列报；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与转让资产相关的负债，在资产负债表的流动负债部分单独列报。

某项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但后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的确认条件，本公司停止将其划归为持有待售，并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中较低者进行计量：（1）该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之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其假定在没有被划归为持有待售的情况下原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决定不再出售之日的可收回金额。

14. 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

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本公司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摊销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15. 投资性房地产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

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与房屋建筑物或土地使用权一致的政策进行折旧或摊销。

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准备计提依据：本公司与资产负债表日对存在减值迹象的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若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将投资性房地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减值准备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或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时，按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转换为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转换为以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日的公允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16.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而持有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发生的修理费用，符合规定的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规定的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直接计入当期成本、费用。

(2). 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50	5	4.75-1.9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20	5	9.5-4.75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4-10	5	23.75-9.5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	31.67-19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	31.67-19
其他	年限平均法	3-5	5	31.67-19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存在减值迹象的融资租入固定资产按单项工程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若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可收回金额按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的较高者确定。减值准备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7.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存在减值迹象的在建工程按单项工程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若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可收回金额按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的较高者确定。减值准备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18. 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9.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

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有确凿证据表明无形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若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20. 长期资产减值

无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

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1.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22. 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及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收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23. 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24.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方法

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在授予后立即可行权时，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上述估计的影响计入当期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用以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股东权益。

②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

入当期损益。

(2)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3) 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的会计处理

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结算企业与接受服务企业其中之一在本公司内，另一在本公司外的，在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① 结算企业以其本身权益工具结算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除此之外，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结算企业是接受服务企业的投资者的，按照授予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或应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对接受服务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同时确认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或负债。

② 接受服务企业没有结算义务或授予本企业职工的是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接受服务企业具有结算义务且授予本企业职工的并非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本公司内各企业之间发生的股份支付交易，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不是同一企业的，在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各自的个别财务报表中对该股份支付交易的确认和计量，比照上述原则处理。

25.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1) 永续债和优先股等的区分

本公司发行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的，作为权益工具：

① 该金融工具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② 如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的，如该金融工具为非衍生工具，则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如为衍生工具，则本公司只能通过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该金融工具。

除按上述条件可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以外，本公司发行的其他金融工具应归类为金融负债。

本公司发行的金融工具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按照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确认为一项负债，按实

际收到的金额扣除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后的金额，确认为“其他权益工具”。发行复合金融工具发生的交易费用，在负债成分和权益成分之间按照各自占总发行价款的比例进行分摊。

(2) 永续债和优先股等的会计处理方法

归类为金融负债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其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归类为权益工具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本公司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相关交易费用亦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26. 收入

(1) 商品销售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2) 提供劳务收入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选用下列方法确定：①已完工作的测量②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③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④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分别处理；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3) 建造合同收入

在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合同完工进度按①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②已经完成的合同工作量占合同预计总工作量的比例③实际测定的完工进度确定。

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②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④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如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地估计，但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使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不确定因素不复存在的，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定与建造合同有关的收入和费用。

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

在建合同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与已结算的价款在资产负债表中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在建合同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之和超过已结算价款的部分作为存货列示；在建合同已结算的价款超过累计已发生的成本与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之和的部分作为预收款项列示。

(4) 使用费收入

根据有关合同或协议，按权责发生制确认收入。

(5) 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7.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适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8.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

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29. 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经营租赁，如果本公司是出租人，本公司将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或其他更为系统合理的方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如果本公司是承租人，经营租赁的应付租金在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计入损益。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融资租赁按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之间的差额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按实际利率法摊销。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以长期应付款列示。

30.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已被本公司处置或划归为持有待售的、在经营和编制财务报表时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①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计划的一部分；③该组成部分是仅仅为了再出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31.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估计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开始适用的时点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由于公司出城入园产业升级形成的固定资产在建筑结构、技术性能、耐用年限等方面，与原固定资产存在较大的差异，因此公司依据国家有关规定、固定资产特点及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固定资产折旧年限进行调整。	经公司 2015 年 4 月 8 日召开的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自 2015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	无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按 17%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	17%
营业税	应税营业额	3%、5%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	7%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	15%、25%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	2%

本公司从事理化检测服务业务的收入，原先按 5%税率计缴营业税。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在全国开展交通运输业和部分现代服务业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3]37 号）等相关规定，本公司从事理化检测服务业务的收入，自 2013 年 8 月 1 日起改为征收增值税，税率为 6%。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母公司	25%
兰石重工	15%
换热公司	25%
精密公司	25%
青岛公司	15%
球罐公司	25%
新疆公司	25%
检测公司	25%
环保公司	15%
上海重工	25%
西安重工	25%
精密设备	25%

2. 税收优惠

根据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联合印发财税【2011】58号文《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规定，自2011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本公司和球罐公司分别经兰州市国家税务局直属分局和兰州市七里河区国家税务局审核，2011-2013年度享受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本公司2014年因搬迁收入的影响、2015年因处置土地收入的影响未享受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2012年4月23日印发的《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企业所得税问题的公告》及甘肃省国家税务局《关于贯彻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的相关规定，兰石重工2011-2014年度符合享受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减按15%税率的税收优惠。2015年度暂按15%税率预缴所得税。换热公司经兰州市国家税务局直属分局审核，2013-2014年度享受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环保公司经甘肃省兰州市地方税务局备案，2013-2014年度享受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2015年度暂按15%税率预缴所得税。

2013年12月12日青岛公司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337100091，有效期3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的相关规定，青岛公司属于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含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除非特别指出，年初指2014年12月31日，期末指2015年6月30日。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219,032.40	275,211.47
银行存款	366,953,130.55	463,378,619.60
其他货币资金	95,143,033.88	89,289,319.07
合计	462,315,196.83	552,943,150.14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其他说明：

其他货币资金95,143,033.88元（2014年12月31日：89,289,319.07元）为本公司向银行申请开具无条件、不可撤销的担保函所存入的保证金存款。

2、 应收票据**(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18,189,527.76	49,128,177.68
商业承兑票据	1,400,000.00	
合计	119,589,527.76	49,128,177.68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81,943,516.01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81,943,516.01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64,049,340.71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64,049,340.71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本公司本期无票据贴现业务。

3、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260,110,249.22	99.71	78,713,414.07	6.25	1,181,396,835.15	1,154,542,272.02	99.69	59,755,125.68	5.18	1,094,787,146.34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628,176.00	0.29	3,628,176.00	100		3,628,176.00	0.31	3,628,176.00	100	
合计	1,263,738,425.22	/	82,341,590.07	/	1,181,396,835.15	1,158,170,448.02	/	63,383,301.68	/	1,094,787,146.34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小计	674,926,016.30	8,837,320.64	1.31%
1 至 2 年	397,905,914.36	22,577,024.92	5.67%
2 至 3 年	90,057,598.77	9,768,275.42	10.85%
3 至 4 年	62,674,903.97	18,802,471.19	30%
4 至 5 年	31,634,174.95	15,816,681.03	50%
5 年以上	2,911,640.87	2,911,640.87	100%
合计	1,260,110,249.22	78,713,414.07	6.25%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8,958,288.39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金额	比例 (%)
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	157,011,645.81	12.42
神华宁夏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63,788,000.00	5.05
中国石油化工集团公司	54,652,746.90	4.32
内蒙古庆华集团庆华煤化有限责任公司	39,972,760.00	3.16
中国海洋石油总公司	36,245,952.80	2.87
小计	351,671,105.51	27.82
应收账款账面金额	1,263,738,425.22	100.00

(4).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本公司本期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5).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本公司本期无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4、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525,935,267.94	97.25	423,260,581.05	96.43
1 至 2 年	13,800,736.60	2.55	14,413,582.48	3.28
2 至 3 年	131,359.34	0.02	1,140,221.67	0.26
3 年以上	947,042.72	0.18	104,765.06	0.02
合计	540,814,406.60	100.00	438,919,150.26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金额	占比(%)
金川集团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74,126,968.00	13.71
舞阳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51,734,144.67	9.57
中石化工程建设有限公司兰州分公司	25,955,884.00	4.80
浙江铂瑞能源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17,388,000.00	3.22
兰州兰石能源装备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14,073,234.40	2.60
小计	183,278,231.07	33.90
预付账款期末余额	540,814,406.60	100.00

5、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4,373,979.54	100	1,505,400.83	4.38	32,868,578.71	35,207,201.44	100	1,534,566.63	4.36	33,672,634.8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34,373,979.54	/	1,505,400.83	/	32,868,578.71	35,207,201.44	/	1,534,566.63	/	33,672,634.81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小计	27,864,840.55	448,146.73	1.61%
1 至 2 年	2,815,794.80	140,789.74	5.00%
2 至 3 年	2,169,732.26	216,973.23	10.00%
3 至 4 年	848,744.00	254,623.20	30.00%
4 至 5 年	460,000.00	230,000.00	50.00%
5 年以上	214,867.93	214,867.93	100.00%
合计	34,373,979.54	1,505,400.83	4.38%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85,841.05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215,006.85 元。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中国石化青岛炼油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保证金	1,750,000.00	1-2 年	5.09	87,500.00
中国神华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保证金	1,688,000.00	1 年以内	4.91	16,880.00
中国石化国际事业有限公司南京招标中心	保证金	1,525,548.00	1 年以内	4.44	15,255.48
云南东岩实业有限公司	保证金	1,000,000.00	1 年以内	2.91	10,000.00
新华招标有限公司	保证金	851,600.00	1 年以内	2.48	8,516.00
合计	/	6,815,148.00	/	19.83	138,151.48

(4).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本期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5).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本公司本期无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6、 存货

(1). 存货分类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62,823,037.56	272,690.00	462,550,347.56	347,561,345.25	272,690.00	347,288,655.25
在产品	764,460,217.67		764,460,217.67	717,986,518.99		717,986,518.99
库存商品	94,138,279.40		94,138,279.40	86,147,923.86		86,147,923.86
周转材料	3,698,039.06		3,698,039.06	3,788,534.36		3,788,534.36
消耗性生物资产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材料采购	1,483,767.55		1,483,767.55	21,679,680.85		21,679,680.85
在途物资	130,650,697.48		130,650,697.48	147,147,850.35		147,147,850.35
委托加工物资	1,080,725.93		1,080,725.93	2,023,954.75		2,023,954.75
合计	1,458,334,764.65	272,690.00	1,458,062,074.65	1,326,335,808.41	272,690.00	1,326,063,118.41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272,690.00					272,690.00
在产品						
库存商品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合计	272,690.00					272,690.00

注：存货跌价准备系 2009 年本公司对因产品升级不需用的原材料零配件计提的，本公司其他原材料及在产品、产成品、包装物及低值易耗品在报告期末发生减值，故未计提跌价准备。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本公司存货期末余额中不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7、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金		31,225,436.77
合计		31,225,436.77

8、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504,198,007.86	852,245,872.07	14,755,248.78	2,371,199,128.71
2. 本期增加金额	982,469.06	19,615,109.22	350,839.15	20,948,417.43
(1) 购置	982,469.06	3,910,408.50	350,839.15	5,243,716.71
(2) 在建工程转入		15,704,700.72		15,704,700.72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32,109,542.06	5,729,826.63	2,128,052.05	39,967,420.74
(1) 处置或报废	32,109,542.06	5,729,826.63	2,128,052.05	39,967,420.74
4. 期末余额	1,473,070,934.86	866,131,154.66	12,978,035.88	2,352,180,125.40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5,644,449.16	110,881,071.05	8,334,024.71	144,859,544.92
2. 本期增加金额	15,482,794.63	33,213,863.66	747,174.09	49,443,832.38
(1) 计提	15,482,794.63	33,213,863.66	747,174.09	49,443,832.38
3. 本期减少金额	2,464,226.67	3,837,920.59	1,757,018.63	8,059,165.89

(1) 处置或报废	2,464,226.67	3,837,920.59	1,757,018.63	8,059,165.89
4. 期末余额	38,663,017.12	140,257,014.12	7,324,180.17	186,244,211.41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1,626,000.74		1,626,000.74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1,626,000.74		1,626,000.74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434,407,917.74	724,248,139.8	5,653,855.71	2,164,309,913.25
2. 期初账面价值	1,478,553,558.70	739,738,800.28	6,421,224.07	2,224,713,583.05

(2).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机器设备	187,615,907.02	5,901,896.61		181,714,010.41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兰州新区厂房	1,305,362,764.70	2014年12月新增转入固定资产，产权证书正在办理中
行政中心办公楼	72,548,668.84	2014年12月新增转入固定资产，产权证书正在办理中
测试实验楼	62,227,963.45	2014年12月新增转入固定资产，产权证书正在办理中
合计	1,440,139,396.99	

9、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超大型容器移动工厂项目	5,086,302.28		5,086,302.28	20,959,326.13		20,959,326.13
出城入园产业升级完善项目	14,723,064.73		14,723,064.73			
技改大修项目	26,479,960.05		26,479,960.05	20,102,779.49		20,102,779.49
专业核电装备生产建设项目	20,821,268.42		20,821,268.42	444,956.42		444,956.42
新疆公司建设项目	1,606,716.61		1,606,716.61	547,015.00		547,015.00
其他	30,384.62		30,384.62	15,533.98		15,533.98
合计	68,747,696.71		68,747,696.71	42,069,611.02		42,069,611.02

注：截止报告期末在建工程——新疆公司建设项目金额较小，主要原因为工程项目未完工结算，发票尚未开具，支付的工程款主要在预付账款反映。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移动工厂项目	200,000,000.00	20,959,326.13	1,328,589.71	17,201,613.56		5,086,302.28						募股资金
专业核电装备生产建设项目	450,000,000.00	444,956.42	20,376,312.00			20,821,268.42						自筹
合计	650,000,000.00	21,404,282.55	21,704,901.71	17,201,613.56		25,907,570.70	/	/			/	/

10、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93,608,827.99			7,343,648.47	300,952,476.46
2. 本期增加金额					0.00
(1) 购置					0.00
(2) 内部研发					0.00

(3)企业合并增加					0.00
3. 本期减少金额	124,402,562.18				124,402,562.18
(1)处置	124,402,562.18				124,402,562.18
4. 期末余额	169,206,265.81			7,343,648.47	176,549,914.28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23,741,225.87			3,639,597.75	27,380,823.62
2. 本期增加金额	1,669,021.72			256,249.99	1,925,271.71
(1) 计提	1,669,021.72			256,249.99	1,925,271.71
3. 本期减少金额	19,570,359.71				19,570,359.71
(1)处置	19,570,359.71				19,570,359.71
4. 期末余额	5,839,887.88			3,895,847.74	9,735,735.62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0.00
2. 本期增加金额					0.00
(1) 计提					0.00
3. 本期减少金额					0.00
(1)处置					0.00
4. 期末余额					0.00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63,366,377.93			3,447,800.73	166,814,178.66
2. 期初账面价值	269,867,602.12			3,704,050.72	273,571,652.84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兰石集团转让的新区土地	81,305,200.00	正在办理中

11、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待摊销的地下停车位费	1,430,847.45		18,305.10		1,412,542.35
合计	1,430,847.45		18,305.10		1,412,542.35

其他说明:

本期待摊销的地下停车位费为西安重工取得的地下停车位支付的车位款，根据西安重工与绿地集团西安置业有限公司签署的《中央广场地下停车位使用权转让协议》规定：其车位为使用权，其使用年限与所签署的《商品房买卖合同》中约定的土地使用年限相同。由于地下停车位无独立的权属证明，本期根据所购房屋转固时点进行摊销。

12、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82,493,452.09	12,374,017.82	63,910,322.46	9,586,548.37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可抵扣亏损	35,674,386.82	5,351,158.02	6,807,844.74	1,021,176.72
固定资产折旧差异	916,111.21	137,416.68	916,111.21	137,416.68
职工教育经费	12,898,226.34	1,934,733.95	12,400,182.06	1,860,027.30
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造成差异	24,590,718.23	3,688,607.73	24,246,865.50	3,637,029.84
安全生产费用			403.45	60.52
合计	156,572,894.69	23,485,934.20	108,281,729.42	16,242,259.43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搬迁购置资产造成的差异	1,320,798,118.26	198,119,717.75	534,026,375.00	80,103,956.25
固定资产折旧形成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132,444.66	169,866.70		
合计	1,321,930,562.92	198,289,584.45	534,026,375.00	80,103,956.25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13、短期借款

√适用 □不适用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1,545,000,000.00	1,197,000,000.00
信用借款		
合计	1,545,000,000.00	1,197,000,000.00

14、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1,194,163.91	35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	474,880,147.82	355,493,700.08
合计	476,074,311.73	355,843,700.08

15、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579,376,516.42	679,137,474.92
1-2 年（含 2 年）	238,282,985.63	108,222,045.51
2-3 年（含 3 年）	9,528,501.83	8,333,048.12
3 年以上	10,660,047.31	6,691,199.02
合计	837,848,051.19	802,383,767.57

16、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316,362,689.78	497,095,769.68
1-2 年（含 2 年）	59,536,162.80	130,370,166.10
2-3 年（含 3 年）	24,069,013.99	9,649,753.21
3 年以上	78,395,045.28	47,805,679.88
合计	478,362,911.85	684,921,368.87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蓝星（天津）化工有限公司	37,803,375.00	项目暂停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石化分公司	30,488,393.00	1-2 年
榆林市榆神工业区华航能源有 限公司	18,720,000.00	3-4 年
江苏精工特种材料有限公司	6,745,289.00	5 年以上，因前期项目暂停未结 转，目前已启动
合计	93,757,057.00	/

注：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账龄超过一年的预收款项主要为预收重型装备制造项目的预收款，鉴于项目尚未完成，销售未能实现，因此款项尚未结清。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上述款项尚未结转收入。

17、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46,032,848.75	124,314,856.74	139,903,028.13	30,444,677.36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0,086,038.05	20,086,038.05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46,032,848.75	144,400,894.79	159,989,066.18	30,444,677.36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5,035,858.40	97,609,458.24	115,094,237.53	7,551,079.11
二、职工福利费	0.00	2,463,163.04	2,463,163.04	0.00
三、社会保险费	0.00	9,388,815.94	9,388,815.94	0.00
其中: 医疗保险费	0.00	7,780,289.84	7,780,289.84	0.00
工伤保险费	0.00	921,050.94	921,050.94	0.00
生育保险费	0.00	687,475.16	687,475.16	0.00
四、住房公积金	351,177.00	10,824,187.00	10,631,113.00	544,251.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0,645,813.35	4,029,232.52	2,325,698.62	22,349,347.25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46,032,848.75	124,314,856.74	139,903,028.13	30,444,677.36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8,363,513.64	18,363,513.64	
2、失业保险费		1,722,524.41	1,722,524.41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20,086,038.05	20,086,038.05	

本公司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养老保险、失业保险计划，根据该等计划，本公司分别按兰州市社保局公布的计缴标准的 20%、2%每月向该等计划缴存费用。除上述每月缴存费用外，本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的成本。

18、 应交税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4,337,327.08	1,766,590.51
消费税		
营业税	29,228,741.42	649,200.00
企业所得税	-2,395,232.28	-577,797.98
个人所得税	232,746.81	432,894.78
城市维护建设税	2,505,490.02	202,315.18
房产税	4,895,852.89	633,725.77
土地使用税	342,627.00	399,731.50
印花税	291,953.84	272,290.95
教育费附加	1,120,270.32	89,779.36
价格调节基金	330,272.26	22,213.44
防洪基金		967.20
地方教育费附加	675,825.29	65,447.39
水利建设基金	24,398.74	
河道维护建设费		2,979.24
合计	22,915,619.23	3,960,337.34

19、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346,351,524.28	1,382,827,576.07
1-2 年（含 2 年）	16,090,811.73	415,918.95
2-3 年（含 3 年）	189,878.82	101,320.00
3 年以上	296,827.65	892,827.65
合计	362,929,042.48	1,384,237,642.67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齐齐哈尔二机床（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13,000.00	质保金
合计	513,000.00	/

20、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799,999.96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合计		2,799,999.96

21、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太阳能储热设备关键技术研发	60,000.00	120,000.00
大型板焊机构压力容器工程技术研究中心项目	30,000.00	60,000.00
技术中心创新能力项目	200,000.00	400,000.00
炼油化工重型装备大规模个性化制造管理集成系统	50,000.00	100,000.00
2011 年预算内基建的拨款	150,000.00	300,000.00
45MN 快锻液压项目	162,809.04	325,618.08
大型炼油化工设备制造项目	540,000.00	1,080,000.00
板式换热器国产化产业能力项目	41,408.76	82,817.52
产品数据管理（PDM）建设项目	12,499.98	24,999.96
新一代核电技术用板式换热器开发研制项目	34,999.98	69,999.96
一年内的融资租赁	75,581,210.80	
合计	76,862,928.56	2,563,435.52

22、长期借款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2,100,000.17
保证借款	50,000,000.00	50,000,000.00
信用借款		
合计	50,000,000.00	52,100,000.17

23、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工银融资租赁设备	200,000,000.00	100,000,000.00
甘肃省战略性新兴产业投资基金	10,000,000.00	10,000,000.00
合计	210,000,000.00	110,000,000.00

注：（1）2014年7月本公司与工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签订合同编号为2014年工银租赁设备字第011号的融资租赁合同，合同金额100,000,000.00，于2016年1月15日开始租金交付，至2019年7月15日租金交付完毕（共8期）。

（2）2015年3月本公司与工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签订合同编号为2014年工银租赁设备字第011号—ZLFB—1的融资租赁合同，合同金额100,000,000.00，于2016年7月15日开始租金交付，至2020年1月15日租金交付完毕（共8期）。

24、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太阳能储热项目	300,000.00	300,000.00	甘财教【2010】85号
超大型容器移动工厂建设项目	11,020,000.00	11,020,000.00	甘发改投资【2011】1375号、甘财建【2012】203号
大型板焊机构压力容器工程技术研究中心项目	160,000.00	160,000.00	甘财教【2011】84号
4000吨水压机改造项目	500,000.00	500,000.00	甘财企【2011】93号
技术中心创新能力项目	1,000,000.00	1,000,000.00	甘发改投资【2010】375号、甘发改投资【2011】828号
收螺纹锁紧环式高压换热器产业化项目	5,000,000.00	5,000,000.00	甘财建【2013】419号
炼油化工重型装备大规模个性化制造管理集成系统	391,666.67	391,666.67	甘财建【2014】149号
大型炼油化工设备制造项目	4,320,000.00	4,320,000.00	财建【2009】824号、财建【2009】862号
45MN国家支撑计划	1,419,580.85	1,419,580.85	
2011年预算内基建的拨款	750,000.00	750,000.00	甘发改投资【2011】828号、甘财建【2011】127号
2013年产业振兴和技术改造项目资金(基于信息化的研发体系建设项目)	2,400,000.00	2,400,000.00	甘财建【2013】257号
板式换热器国产化产业能力建设	345,669.29	345,669.29	兰财企【2011】371号
产品数据管理(PDM)建设项目	147,916.83	147,916.83	甘财建【2011】34号
新一代核电技术用板式换热器开发研制	414,166.83	414,166.83	甘财建【2011】309号
合计	28,169,000.47	28,169,000.47	

其他非流动负债为本公司收到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包括：

(1) 2010年依据甘肃省财政厅、甘肃省科技厅甘财教【2010】85号文件收到的太阳能储热研发补助40.00万元，2011年6月收到研发补助资金20.00万元。截止2015年6月30日摊余金额300,000.00元。

(2) 2011年11月，本公司依据甘肃省发改委、甘肃省工信委甘发改投资【2011】1375号文件收到中央预算内投资超大型容器移动工厂建设项目9,020,000.00元；2012年7月，依据甘财

建【2012】203号文件收到移动工厂建设项目贴息补助资金2,000,000.00元，目前该项目仍在实施阶段。

(3) 2011年6月，本公司依据甘肃省财政厅、甘肃省科技厅甘财教【2011】84号文件收到大型板焊结构压力容器工程中心建设项目拨款300,000.00元，截止2015年6月30日摊余金额160,000.00元。

(4) 2012年本公司依据甘财企【2011】93号收到4000T水压机改造款500,000.00元，目前该项目尚未改造完工。

(5) 根据甘发改投资【2010】375号文《甘肃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转下和下达2010年第三批建设项目投资计划的通知》、甘发改投资【2011】828号文《甘肃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转下和下达2011年第六批建设项目投资计划的通知》收到固定资产投资补助资金200.00万元，截止2015年6月30日摊余金额1,000,000.00元。

(6) 2013年12月依据甘财建【2013】419号《甘肃省财政厅甘肃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下达2013年战略性新兴产业（第三批）和产业技术研究与开发省财政专项投资预算的通知》收到资产投资补助资金500万元，主要用于螺纹锁紧环式高压换热器产业化建设项目，该项目正在进行前期筹备工作。

(7) 2014年7月根据甘财建【2014】149号“甘肃省财政厅、甘肃省工业和信息化委员会关于下达2014年第一批工业和信息化专项资金的通知”，收到50万元财政拨款；用于炼油化工重型装备大规模个性化制造管理集成系统建设。该项目已于2014年12月建成，并与当月开始摊销。截止2015年6月30日摊余金额391,666.67元。

(8) 2010年青岛公司依据财政部财建【2009】862号“财政部关于下达2009年重点产业振兴和技术改造（第二批）、（第三批）建设扩大内需中央预算内基建支出预算（拨款）的通知”，分别收到918万元和162万元中央财政预算拨款；截止2015年6月30日摊余金额4,320,000.00元

(9) 兰石重工45MN快锻液压项目截止2015年6月30日摊余金额1,419,580.35元。

(10) 根据甘发改委【2011】828号文《甘肃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转下达和下达2011年第六批建设项目投资计划的通知》、甘财建【2011】127号文《甘肃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11年自主创新和高新技术产业产业化项目中央预算内基建支出预算的通知》收到固定资产投资补助资金150.00万元，截止2015年6月30日摊余金额750,000.00元。

(11) 根据甘财建【2013】257号文《甘肃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13年产业振兴和技术改造项目（第二批）中央基建支出预算的通知》收到基于信息化的研发体系建设项目的财政拨款240万元，目前该项目处于前期筹备阶段。

(12) 2010年依据甘财建【2010】371号“财政部关于下达板式换热器国产化产业能力建设项目的通知”，收到1000万元板式换热器国产化产业能力建设财政预算拨款；截止2014年12月31日摊余金额7,591,471.10元，由于“出城入园”项目搬迁，处置其中摊余金额为7,162,984.29

元的项目，转入营业外收入，剩余项目按照预计转入利润表的时间计入其他流动负债 82,817.52 元。截止 2015 年 6 月 30 日摊余金额 345,669.29 元。

(13) 2011 年依据兰财企【2011】34 号“财政部关于下达数据管理（PDM）建设项目财政的通知”，收到 25 万产品数据管理（PDM）建设项目财政预算拨款；截止 2015 年 6 月 30 日摊余金额 147,916.83 元。

(14) 2011 年依据甘财建【2011】309 号“财政部关于下达新一代核电技术用板式换热器开发研制财政预算拨款的通知”，收到 150 万新一代核电技术用板式换热器开发研制财政预算拨款；截止 2015 年 6 月 30 日摊余金额 414,166.83 元。

25、股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591,155,260				354,693,156.00	354,693,156.00	945,848,416.00

26、资本公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44,574,498.53			44,574,498.53
其他资本公积				
合计	44,574,498.53			44,574,498.53

27、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1,583,118.10	2,488,342.12	2,710,708.51	1,360,751.71
合计	1,583,118.10	2,488,342.12	2,710,708.51	1,360,751.71

28、盈余公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57,923,777.85			57,923,777.85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57,923,777.85			57,923,777.85

29、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639,414,056.07	241,335,745.97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639,414,056.07	241,335,745.97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57,165,702.39	37,397,506.55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88,673,289.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354,693,156.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853,213,313.46	278,733,252.52

30、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801,641,932.52	638,971,438.70	699,787,625.38	533,471,033.79
其他业务	905,686,432.17	118,927,682.94	11,855,763.73	5,038,239.05
合计	1,707,328,364.69	757,899,121.64	711,643,389.11	538,509,272.84

31、营业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26,928,504.70	160,794.84
城市维护建设税	2,431,735.14	572,009.40
教育费附加	1,042,800.41	245,234.33
资源税		
地方教育费附加	695,200.24	163,489.22
水利基金	26,419.40	79,665.41
价格调节基金	321,773.09	3,704.73
合计	31,446,432.98	1,224,897.93

32、销售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运输费	11,386,207.41	11,774,398.65
职工薪酬	7,521,949.84	5,443,687.10
业务经费	1,045,680.48	917,217.02
差旅费	2,443,171.13	2,005,236.79
技术服务费	1,372,621.93	1,050,667.06
办公费用	2,355,525.44	1,373,278.15
合计	26,125,156.23	22,564,484.77

33、管理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研发费用		7,459,919.85
职工薪酬	29,588,741.72	41,344,955.90
修理费	2,715,756.12	3,126,943.15
税金	7,897,462.28	2,309,919.60
公务费	2,426,987.68	5,469,271.20
固定资产折旧	4,879,113.55	2,804,889.43
无形资产摊销	1,907,542.54	1,417,549.18
中介服务费用	1,085,422.82	1,405,272.90
其他	6,137,485.48	2,763,694.35
合计	56,638,512.19	68,102,415.56

34、财务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43,365,734.80	26,010,178.98
贴现支出		
减：利息收入	-2,858,030.89	-1,088,975.79
手续费	4,159,158.40	1,273,099.46
汇兑损益	-130,376.04	-798.19
减：汇兑损益资本化金额		
其他		
合计	44,536,486.27	26,193,504.46

35、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18,929,122.59	9,224,196.60
二、存货跌价损失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八、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十四、其他		
合计	18,929,122.59	9,224,196.60

36、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1,709,754.23	354,934.72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709,754.23	354,934.72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1,281,717.76	2,157,918.02	
其他	320,370.00	66,893.59	
合计	3,311,841.99	2,579,746.3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太阳能储热项目	60,000.00	60,000.00	与资产相关
工业炉窑改造		196,659.00	与资产相关
大型板焊机构压力容器工程技术研究中心项目	30,000.00	30,000.00	与资产相关
技术中心创新能力项目	200,000.00	200,000.00	与资产相关
45MN 国家支撑计划	162,809.04	162,809.04	与资产相关
企业技术中心专项资金		150,000.00	与资产相关
2011 年预算内基建的拨款	150,000.00		与资产相关
大型炼油化工设备制造项目	540,000.00	540,000.00	与资产相关
炼油化工重型装备大规模个性化制造管理集成系统	50,000.00		与资产相关
板式换热器国产化产业能力建设项目	41,408.76	378,450.06	与收益相关
地方特色产业中小企业发展		7,500.00	与收益相关
百万千瓦级核电站板式换热器国产化产业能力建设项目补助		54,999.96	与收益相关
产品数据管理 (PDM) 建设项目	12,499.98	12,499.98	与收益相关
新一代核电技术用板式换热器开发研制	34,999.98	34,999.98	与收益相关
高新技术企业奖励基金		30,000.00	与收益相关
甘肃省第一批科技计划 20 万吨/年超大型薄壁丁二醇 (BYD) 反应器研制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281,717.76	2,157,918.02	/

37、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2,000.00	82,500.00	2,000.00
其他支出	131,222.37		131,222.37
合计	133,222.37	82,500.00	133,222.37

38、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6,824,496.60	12,599,853.25
递延所得税费用	110,941,953.42	-1,675,496.52
合计	117,766,450.02	10,924,356.73

39、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2,830,397.40	1,088,975.79
收到的与政府补助相关资金	1,070.00	330,000.00
收回保证金	56,207,514.56	35,246,944.65
其他	51,050,224.39	126,043,542.07
合计	110,089,206.35	162,709,462.51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履约保证金	23,562,268.78	8,045,590.85
手续费支出	4,158,420.60	1,270,238.09
管理费用及其他	28,253,731.68	31,385,172.82
合计	55,974,421.06	40,701,001.76

(3).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融资租赁收到的款项	100,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00	

(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融资租赁偿付的利息	3,096,666.67	
合计	3,096,666.67	

40、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657,165,702.39	37,397,506.55
加: 资产减值准备	18,929,122.59	9,224,196.6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9,443,832.38	19,685,318.62
无形资产摊销	1,925,271.71	1,417,549.1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8,305.10	1,181,089.3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87,041,173.14	-354,934.7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0.0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0.0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3,365,734.80	26,010,178.9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243,674.77	-1,675,496.5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18,185,628.2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1,998,956.24	-191,005,698.2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04,121,732.32	-288,118,875.4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44,713,310.35	409,406,885.73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41,371.05	23,167,720.10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67,172,162.95	427,196,375.58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63,653,831.07	425,103,126.3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6,481,668.12	2,093,249.28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367,172,162.95	463,653,831.07
其中：库存现金	219,032.40	275,211.4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66,953,130.55	463,378,619.6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67,172,162.95	463,653,831.07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4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95,143,033.88	开具无条件、不可撤销的担保函所存入的保证金存款
应收票据	81,943,516.01	用于拆分成小金额对外支付
存货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合计	177,086,549.89	/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检测公司是本公司本期出资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于2015年6月17日成立，在兰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兰州新区分局注册；注册号：620100000037738（5-3）；注册地址：甘肃省兰州市兰州新区昆仑大道（纬一路）西段516号，法定代表人：陈建玉；注册资本：人民币5,000万元整；经营范围：金属及非金属材料物理检测和化学检测；几何量、热学、力学、电磁学的计量检定、校准及计量器具的修理；无损检测（RT、UT、MT、PT、TOFD）；环境保护监测；钢结构检测、建筑工程质量检测；在役压力容器和压力管道检测；检测技术咨询与培训和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以上经营范围中涉及国家限制或许可的项目凭许可或审批经营）。营业期限：2015年6月17日至2035年6月16日。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兰石重工	中国兰州	中国兰州	机械制造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换热公司	中国兰州	中国兰州	机械制造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精密公司	中国兰州	中国兰州	机械制造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青岛公司	中国青岛	中国青岛	机械制造	100		设立
球罐公司	中国兰州	中国兰州	机械制造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新疆公司	中国哈密	中国哈密	机械制造	100		设立
环保公司	中国兰州	中国兰州	机械制造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上海重工	中国上海	中国上海	机械制造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西安重工	中国西安	中国西安	机械制造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精密设备	中国兰州	中国兰州	机械制造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检测公司	中国兰州	中国兰州	检测服务	100		设立

十、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兰石集团	中国兰州	石油钻采、通用设备及油气集输大中型项目的设计、制造、安装	1,200,000,000.00	57.70	57.70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甘肃省国资委。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详见附注九、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兰州兰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兰石房产）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兰州兰石物业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兰石物业）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兰州兰石建筑设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设计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兰州兰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设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兰州建兰路步行街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步行街）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甘肃兰驼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兰驼集团）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兰州汇农车辆制造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汇农车辆）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兰州兰驼车辆制造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车辆制造）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兰州兰驼置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兰驼置业）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兰州陇上商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陇上商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兰石美贸公司（以下简称：兰石美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兰州兰石锻造热处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锻造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兰州兰石铸造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铸造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兰州兰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设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兰州兰石石油装备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兰石石油装备）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兰州兰石能源装备国际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际工程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兰州兰石能源装备工程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能源研究院）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4、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兰石集团	动能	1,888,067.69	6,079,447.00
兰石物业	物业服务	1,013,984.36	171,996.00
锻造公司	锻件	10,419,876.80	24,938,783.48
铸造公司	铸件	2,455,754.27	
建设公司	安装费、材料	1,253,729.39	12,904.00
建设公司	设备(平板车)	6,027,863.25	
国际工程公司	代理进口材料	53,761,733.42	
合计		76,821,009.18	31,203,130.48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锻造公司	锻造机		39,401,709.45
锻造公司	除尘设备	820,512.82	
锻造公司	理化检测	599,522.00	1,437,120.00
铸造公司	理化检测	76,496.00	311,447.91
铸造公司	除尘设备	21,926,068.36	
兰石石油装备	理化检测	642,912.00	1,144,650.00
兰石石油装备	材料	170,900.00	
兰石石油装备	立体仓库	4,061,538.45	
兰石集团	托管费		2,301,621.86
兰石集团	材料	777,000.00	
建设公司	理化检测		57,844.48
合计		29,074,949.63	44,654,393.70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受托/承包资产类型	受托/承包起始日	受托/承包终止日	托管收益/承包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收益/承包收益
兰石集团	兰石重装		2013. 09. 25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兰石集团于 2013 年 9 月进行子公司股权重组事宜, 其中将四方公司收购为兰石集团全资子公司并将四方公司的业务转由本公司托管经营。2014 年 8 月, 四方公司启动注销, 托管关系在四方公司注销完成后终止。截至报告期末, 四方公司已完成税务登记注销, 尚未完成工商登记注销。

(3). 关联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兰石集团	房屋建筑物		556, 728. 04
兰石集团	房屋建筑物		20, 140. 66
兰石集团	房屋建筑物		521, 211. 82
兰石集团	房屋建筑物		332, 637. 63
合计			1, 430, 718. 15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本公司的子公司兰石重工、球罐公司、传动公司的房屋建筑物部分为股东兰石集团作价入股投入, 部分为扩建, 由于房屋权属事宜, 在 2010 年三家子公司将房屋建筑物以评估价 27, 630, 202. 00 元(原值 26, 833, 208. 25 元, 累计折旧 3, 465, 287. 12 元, 账面价值 23, 367, 921. 13 元) 出售给兰石集团, 报告期内三家子公司房产以租赁形式从兰石集团租入。上述房屋租赁合同在承租人出城入园搬迁完成后终止, 故上述合同仅执行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因此 2015 年度不再产生关联租赁情况。

(4). 关联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兰石重工	30,000,000.00	2015-1-15	2016-1-14	否
换热公司	20,000,000.00	2015-1-17	2017-1-16	否
青岛公司	20,000,000.00	2015-4-26	2017-4-25	否
青岛公司	10,000,000.00	2015-5-6	2017-5-5	否
青岛公司	20,000,000.00	2015-6-17	2017-6-16	否
合计	100,000,000.00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兰石集团	60,000,000.00	2015-10-28	2017-10-27	否
兰石集团	160,000,000.00	2015-9-18	2017-9-17	否
兰石集团	74,000,000.00	2015-10-23	2017-10-22	否
兰石集团	104,000,000.00	2015-1-28	2017-1-27	否
兰石集团	100,000,000.00	2015-10-17	2017-10-16	否
兰石集团	50,000,000.00	2015-10-16	2017-10-15	否
兰石集团	100,000,000.00	2015-3-26	2017-3-25	否
兰石集团	40,000,000.00	2015-7-19	2017-7-18	否
兰石集团	40,000,000.00	2015-10-30	2017-10-29	否
兰石集团	100,000,000.00	2015-10-24	2017-10-23	否
兰石集团	150,000,000.00	2015-2-27	2017-2-26	否
兰石集团	20,000,000.00	2015-10-21	2017-10-20	否
兰石集团	50,000,000.00	2015-2-7	2017-2-6	否
兰石集团	27,000,000.00	2015-8-28	2017-8-27	否
兰石集团	20,000,000.00	2015-7-24	2017-7-23	否
兰石集团	100,000,000.00	2015-1-29	2017-1-28	否
兰石集团	80,000,000.00	2015-2-9	2016-2-8	否
兰石集团	50,000,000.00	2016-7-30	2018-7-29	否
兰石集团	20,000,000.00	2015-12-24	2017-12-23	否
兰石集团	50,000,000.00	2016-6-20	2018-6-19	否
兰石集团	40,000,000.00	2016-2-20	2018-2-19	否
兰石集团	60,000,000.00	2016-5-20	2017-5-19	否
兰石集团	100,000,000.00	2019-7-16	2021-7-15	否
兰石集团	100,000,000.00	2020-1-16	2022-1-15	否

(5).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兰石集团	兰石重工房屋建筑物、车辆、电子设备以及在建设工程	3,433.46	
兰石集团	精密公司原材料、在产品（自制半成品）、机器设备、车辆及电子设备	1,332.50	
兰石集团	兰石重装原址七里河厂区土地使用权	89,013.10	

(6).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897,054.00	896,036.00

5、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账款：			
	兰石集团		2,005,178.66
	兰石石油装备	5,620,692.56	5,668,096.24
	铸造公司	2,411,818.50	3,312,848.58
	锻造公司	10,795,948.96	24,853,548.65
	建设公司		1,027,312.20
	国际工程公司	150,000.00	
	能源研究院		1,490,000.00
	合计	18,978,460.02	38,356,984.3
应收票据：			
	兰石集团		300,000.00
	合计		300,000.00

预付账款:			
	建设公司		9,604,410.00
	国际工程公司	14,073,234.40	45,125,039.91
	合 计	14,073,234.40	54,729,449.91
其他应收款:			
	兰石物业		76,150.00
	国际工程公司		131,008.00
	合 计		207,158.00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兰石集团	31,233.56	
	锻造公司		39,269,313.40
	兰石物业	1,037,352.12	373,906.85
	建设公司	2,271,968.54	1,769,251.42
	铸造公司		1,454,067.70
	能源研究院		22,376,345.96
	合 计	3,340,554.22	65,242,885.33
预收账款:			
	锻造公司		288,000.00
	兰石集团	18,242,542.00	11,498,780.00
	建设公司		12,136.95
	国际工程公司		3,168,000.00
	铸造公司		17,754,000.00
	能源研究院		18,590,000.00
	合 计	18,242,542.00	51,310,916.95
其他应付款:			
	兰石集团	319,209,067.67	1,163,955,877.42

	建设公司		300,000.00
	能源研究院		1,400,000.00
	合计	319,209,067.67	1,165,655,877.42

注：公司在出城入园产业升级项目实施过程中，子公司换热公司与能源研究院拟签订薄板成型压机制造采购合同、兰石重工与能源研究院拟签订薄板成型压机制造销售合同，将构成关联交易事项，由于以上交易实质为兰石重工为换热公司生产薄板成型压机制造压机。公司 2015 年 3 月 17 日第二届二十二次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以上关联交易事项未通过审核，协议未实际生效，后改由换热公司直接向兰石重工采购，并签订薄板成型压机采购合同，2015 年一季度换热公司、兰石重工与能源研究院往来款项已予以清理。

6、关联方承诺

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关联方承诺事项。

十一、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截止 2015 年 6 月 30 日，兰石重工应收浙江一重特钢有限公司货款 2,496,369.00 元，因多次催要货款未果，兰石重工已向法院提起诉讼收回拖欠货款及逾期利息。2013 年 11 月 14 日由浙江省青田县人民法院作出（2013）丽青商初字第 964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浙江一重特钢有限公司应支付兰石重工货款 2,496,369.00 元、违约金 271,600.00 元。判决生效后进入强制执行程序，由于浙江一重特钢有限公司在浙江省丽水市中级人民法院涉诉众多、涉案金额较大，且其法定代表人林永华因涉嫌刑事案件仍在羁押，各位债权人已经查封、扣押、冻结了浙江一重特钢有限公司的所有财产，目前兰石重工等待丽水市中级人民法院分配财产。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该笔款项按照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721,702.10 元。截止 2015 年 6 月 30 日，该笔款项依然未能收回，出于谨慎性考虑，公司对其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2,496,369.00 元。

截止 2015 年 6 月 30 日兰石重工应收莱芜义和锻压有限公司货款 1,131,807.00 元。2006 年、2007 年兰石重工为山东莱冶特钢有限公司（2010 年与山东莱芜义和锻压有限公司进行企业合并，债权债务均由莱芜义和锻压有限公司承继）制造两台快锻液压机组，莱芜义和锻压有限公司共计拖欠兰石重工 1,131,807.00 元货款。因多次催要货款未果，截止 2015 年 6 月 30 日，该笔款项依然未能收回，出于谨慎性考虑，公司本次对该款项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1,131,807.00 元。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截止 2015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无其他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十二、 其他重要事项

1、 其他

2014 年 3 月 18 日，根据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对球罐公司进行吸收合并的议案；审议通过了兰石重工吸收合并精密公司的议案；审议通过了将环保公司股权划转至兰石重工的议案；截止报告期末，精密公司、球罐公司、精密设备正在办理工商注销过程中。

十三、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21,280,894.74	100.00	53,484,367.24	5.81	867,796,527.50	934,473,706.87	100.00	36,763,694.71	3.93	897,710,012.1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921,280,894.74	/	53,484,367.24	/	867,796,527.50	934,473,706.87	/	36,763,694.71	/	897,710,012.16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小计	477,976,993.15	4,776,607.04	1.00%
1 至 2 年	302,575,036.29	15,128,751.81	5.00%
2 至 3 年	68,412,021.66	6,841,202.17	10.00%
3 至 4 年	47,675,888.00	14,302,766.40	30.00%
4 至 5 年	24,411,831.64	12,205,915.82	50.00%
5 年以上	229,124.00	229,124.00	100.00%
合计	921,280,894.74	53,484,367.24	5.81%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8,958,288.39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公司本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 348,583,977.51 元，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37.84%。

(4).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本公司本期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5).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本公司本期无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91,967,779.87	100.00	818,297.76	0.89	91,149,482.11	45,456,141.98	100.00	1,029,616.03	2.27	44,426,525.9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91,967,779.87	/	818,297.76	/	91,149,482.11	45,456,141.98	/	1,029,616.03	/	44,426,525.95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小计	86,839,864.31	144,091.29	0.17%
1 至 2 年	2,357,394.80	117,869.74	5.00%
2 至 3 年	1,937,982.26	193,798.23	10.00%
3 至 4 年	350,000.00	105,000.00	30.00%
4 至 5 年	450,000.00	225,000.00	50.00%
5 年以上	32,538.50	32,538.50	100.00%
合计	91,967,779.87	818,297.76	0.89%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211,102.67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新疆兰石重装能源工程有限公司	现场工程款	62,293,502.39	1 年以内	67.73	
兰州兰石球罐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往来款	8,501,721.27	1 年以内	9.24	
Z009-中国石化青岛炼化有限公司	保证金	1,750,000.00	2-3 年 140 万、3-4 年 35 万	1.90	245,000.00
Z007-中国神华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保证金	1,688,000.00	1 年以内	1.84	16,880.00
Z018-中国石化国际事业有限公司南京招标中心	保证金	1,525,548.00	1 年以内 107.4548 万、1-2 年 45.1 万	1.66	33,295.48
合计	/	75,758,771.66	/	82.37	295,175.48

(4).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本期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5).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本公司本期无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3、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700,395,013.95		700,395,013.95	445,106,273.34		445,106,273.34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700,395,013.95		700,395,013.95	445,106,273.34		445,106,273.34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青岛公司	100,000,000.00	200,000,000.00		300,000,000.00		
兰石重工	112,923,432.55			112,923,432.55		
球罐公司	21,464,737.43			21,464,737.43		
换热公司	101,743,898.88			101,743,898.88		
精密公司	14,262,945.09			14,262,945.09		
新疆公司	94,711,259.39	5,288,740.61		100,000,000.00		
检测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合计	445,106,273.34	255,288,740.61		700,395,013.95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82,116,931.46	504,547,400.49	487,274,590.64	383,112,312.33
其他业务	859,439,957.50	128,875,473.03	54,264,642.95	49,551,947.96
合计	1,441,556,888.96	633,422,873.52	541,539,233.59	432,664,260.29

十四、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756,636,919.31	其中处置给兰石集团原址七里河厂区土地净损益 754,927,165.08 元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281,717.76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87,147.6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113,729,750.2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合计	644,376,034.46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0.23	0.6948	0.694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78	0.0135	0.0135

第九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法定代表人、总会计师、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法定代表人亲笔签署的半年度报告正本
备查文件目录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原稿。

董事长：张金明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5 年 8 月 6 日

修订信息

报告版本号	更正、补充公告发布时间	更正、补充公告内容